

蔣委員長書信集

建國書店出版

集信書長員委蔣

版出店書國建

蔣

委員長書信集

長

書信集

著作者 蔣 中 正

出版者 建國書店

發行者 建國書店

漢口教育書店

總經售 廣州教育書店

廣州環球書局

年七十二國民華中

版再日一月四

究必印翻 有所權版

實價國幣二角五分

蔣委員長傳略——代序

蔣委員長中正，字介石，浙江奉化人也，先世多名達，父肅庵公仕於清，著純
善。既因欲改國政，掛冠去，遂終焉。母王太夫人爲奉化節族，真性靜淑，明詩書
而時務，以廿三歲於歸肅庵公。輔治家政，鄉黨稱賢。生委員長暨弟季勳，幼端謹
端菊四八。靖青娟菊早夭。肅庵公逝世時，王太夫人方二十三歲，委員長紀九齡，
孤苦零丁。里有無賴以其無告而時侵凌之，王太夫人抑悲撫孤，內外交困，引蕭牆
之爭，禦橫逆之犯，艱苦不畏也。委員長初名周泰，字志清，生而岐嶷，幼時舉止
殊乎恆常，若出不羣龍，脫羣神駿。王太夫人極愛憐之，爲更今名，寓作育深意
。叔諱某，爲療貧，欲遣委員長赴寧波習懋遷，王太夫人嚴不謂然。十三歲時遣就
外傳，垂涕而送之曰：『自汝父之歿，余備歷難苦而必遺汝讀書者，非欲攫顯宦擁

厚資也，所望爲國自愛以保先人之令名足矣。」委員長再拜受命，慨然以行。始入鄉校，越數年，以成績優異，省費北送至保定軍官學校肄業。當時清政日非，外侮日亟，中華民族有累卵之危，以故革命之潮，汙漫全國，保定居輦轂下，見聞更切，感奮尤多。委員長乃於十八歲時未卒業而渡東瀛島，蓋其時中國革命同盟會方組成於東京也。東渡之初，以家貧資斧無所措，戚卽羣泥之，王太夫人獨主之力，盡質所有以成行。初入日本振武學堂，繼入陸軍十官學校。課暇，遍訪留東中國革命人士，先識陶成章秋瑾暨士官同期生李烈鈞，繼與陳其美，汪精衛，廖仲凱等相往還，陳其美尤奇異之。其謁見總理孫中山先生，乃於某夏季之夜。先是陳其美於總理前盛稱委員長之爲人，以爲今世中國豪傑士也，可與共大計。總理欣然欲往晤，陳曰毋，彼後學也，容導之來耳。是夜陳與委員長偕至，委員長衣士官學校制服，意態雄越，垂手立於總理前，總理瞪目注視者良久，勃然興曰：「此即蔣介石乎？吾以獲見爲喜。」因相與暢論時政，夜深不忍別。自是委員長即爲同盟會主

幹之一，總理凡所規劃，輒先諮詢之。辛亥之役，首義之功在武昌，而革命之成則在南京之攻取。何哉？蓋南京自宋明以來，與北平同居首要，南京有失，則中國如喪其半，天下事即難以有爲。辛亥革命軍興，不數日而略下武漢三鎮，其功固偉。然未幾而漢陽復爲清軍奪回，武昌在嚴重炮火監視下，革命軍有岌岌不可終日勢。斯時也，蔣委員長方爲陳其美部下一團長，先得上海，繼取浙江，終則出其不意，輕師攻下南京。清庭於是震驚，遣使求和，宣詔退位，中華民國始獲建立。向使南京不下，武昌未能久持，革命之成不成，未可知也，此爲委員長由日歸國首建之殊勳。民國元年同盟會與統一共和黨，國民共進會，共和實進會，國民公黨等，合組爲國民黨，推舉 總理及宋教仁黃興等爲理事，而以湖州支部主任界委員長。委員長私言於陳其美曰，吾同盟會之組織，原以中國革命爲事業，今滿清雖覆，袁世凱居心叵測，革命未爲成功，驟與他黨合流，黨人競於利祿權位，非黨國福也。陳曰 總理亦不謂然。委員長曰 總理既不然之，則吾儕當繼爲革命有效工作。陳曰

奈何？委員長曰，顛覆清廷易，廓清軍閥難，驅除帝國主義尤難。今方成其易者，來日艱鉅，均須吾儕負荷，宜及時得地訓練軍隊，建造革命主幹，他皆臨時輔助策。事當舊苦卓絕，先盡其在我，始有濟。陳曰，子言是也。告之。總理，總理曰善。於是陳製聯語，納理書以遺委員長曰：「安危他日終須仗，廿苦來時要共嘗。」蓋多倚畀意焉。委員長乃率兵一團離滬至吳淞，隔絕塵囂，昕夕訓練。果也。袁世凱於民國二年三月，遣人刺殺宋教仁於滬北車站，嗣後罷免江西李烈鈞，安徽柏文蔚，廣東胡漢民等部督職，排斥黨人，于是黨人相繼獨立。無如袁氏部署早定，黨人均失敗遁逃。委員長知大勢無可挽，浩然曰：散吾已訓練之士卒于滬市，以備異日用可也。乃隨陳其美同去，是爲癸丑之役。民國三年七月八日，總理于日本東京改組國民黨為中華革命黨，特標革命以為號，汰去退縮分子，實用委員長昔日之議，于是中國革命之潮流又漲。民國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袁世凱稱帝，下詔改明年為洪憲元年。先一月，總理即聞斯耗，極震怒，命同志紛紛回國討袁。陳其美

與委員長至滬，遣王曉峯，王明山刺殺滬鎮守使鄭汝成於外白渡橋。十二月五日，更令楊虎率敢死隊三十餘人，乘小汽船襲擊肇和兵艦，海軍學生陳可鈞等响应，駛肇和艦入黃浦江，炮攻製造局，滬市散處之士卒羣起，分佔電報電話巡警工程等局。終因武器不足，袁軍大至，兵艦復多被收買，圍攻肇和，不得已乃退却，是爲肇和兵艦起義之役。事雖未成，已寒奸胆。次年一月一日，蔡鍔張討賊職於昆明，號護軍，全國響應。袁世凱知人心不可久違，乃於三月二十二日下令取消帝制，復總統職。護國軍要求退位，袁弗從。時府委員長受陳其美之命，聚集散處滬市士卒，偕楊虎于江陰起事。四月十六日奪取江陰砲台，十八日陷吳江震澤，五月五日陳其美更取吳淞江之策，軍警艦，十八日陳被刺死于滬寓，委員長代率其軍，聲勢益大，袁世凱知革命勢力之未可侮，于六月六日發憤而死于北平之新華宮。是民國重光，又得力于東南一役，而蔣委員長得地訓練之偉効，予以小試其效。袁死後殘餘勢力未盡去，中國陷于混亂中，張勳復辟，軍閥干政，擾攘迄不能休，革命黨人無

安身之所。民國十年王太夫人逝世，委員長外悲國事，內慟慈親，哀毀幾絕。又憶幼時王太夫人垂涕遺就外傳之語，今國未安，而慈親已逝，來日大難茫茫，意態益爲蕭索，一時頗有廬墓終身之志。總理與胡漢民汪精衛等極力勸慰，勉以革命大業繼親志，委員長始允于三年終喪後復職。十一年六月十五日陳炯明變叛，總理蒙難于廣州，避居永豐艦中。陳昔爲黨中有力同志，吳佩孚陷之以利，遂犯上作亂，黨人亦多聞風改節者。委員長得耗，目皆幾裂，投袂而起曰：「總理者，中國革命之導師也，無總理即無革命，亦無中國，背叛總理即背叛革命，背叛中國。亂臣賊子，不可不誅，古人墨經從戎，斯其時也。」乃不暇整裝，戴月而發，問關越海，逕投永豐艦，以身捍衛。總理者數十日。（事見委員長自撰之總理廣州蒙難記中）總理自是乃益信委員長得地訓練之薦說，翌年派委員長赴蘇俄考察軍事組織訓練。十三年中國國民黨改組，又設立黃埔軍官學校，即命委員長爲校長。委員長原爲大元帥參謀長，又導黃浦軍校之創，藍籌大業，應里在倉子身之二萬七，癸卯

于是乎始有革命，自是年五月始，經八閱月之訓練，即于十四年一月出師討伐陳炯明，至興寧蕉嶺，回師廣州，討平劉震寰，楊希閔桂滇軍，再出師，下惠州，滅陳炯明，又回師戡定鄧本殷，魏邦平，梁鴻楷等亂賊，爲期纔一年耳。辛亥以來，杌隕不安之粵局，予以澄定。惜總理于是年三月十二日病逝于北平，未及見功之成。委員長曰：廣東既定，中國不足平也。爾時北方軍閥有吳佩孚，孫傳芳，張作霖，張宗昌等，各據地數省，擁兵數十萬，與帝國主義者深相結納，勢甚猖悍。且自袁世凱柄政以還，中國已十餘載無統一之局，聞委員長斯言者，多竊疑之。十五年夏，委員長膺國民革命軍總司令之職，七月九日督師于廣州，分湘閩贛三路以討伐吳孫等，雙十節前即佔領武漢三鎮，遂領江東下，趕走孫傳芳，破張宗昌，定國都于南京。以共產黨之作祟也，黨人內鬥，軍事微受阻。十七年黨閥平，再出師，削定北平，張學良易幟，雖有五六濟南事件，帝國主義者終未能阻礙中國之統一，世始信委員長爲天人，惜日之言非大而誇也。然而委員長不自居其功，其祭總理靈

于北平香山碧雲寺曰：「中正唯一秉遺教，追隨先進，勉圖靖獻。」又曰：「中正海隅下士，未嘗學問，得聞大義，追隨革命，皆出我總理教誨裁成之所賜」。其冲虛謙抑蓋有非恆人所能及。世有以非常業質者，委員長曰，未也，荆棘滿地，流殍載途，尚須安輯。乃改進教育，變更政法，綏靖鄉閭，開通道路，獎掖學術，慎選人才，到設國防，澄清吏治。猶以爲未足也，復于民國二十二年，提倡新生活運動，以促進文化革命。二十四年提倡自民經濟建設運動，以促進經濟建設。且行法幣政策，以統一全國幣制。芟夷共產黨，討平福建人民政府，未用一兵而定兩廣。世又有以非常業見質者，委員長曰猶未也。自民國十五年至今二十五年之十年爲吾革命之第一期，自今至民國二十五年之十年，爲吾革命之第二期，今不道舉其一期之業耳。委員長以民國紀元前二十五年古曆九月十五日午時生於浙江奉化之溪口村，奉化于趙宋時多理學士，委員長自幼言學亦卽先器識而後文藝，以正心誠意修身爲本，以立道據德依仁爲行，以禮樂詩書爲將，以禮義廉恥爲政。其事母至孝

，今貴爲全國領袖，政事善辦，歲時伏臘，苟得暇必歸幕前，其信奉總理三民主義至堅，其黨不能動，帝日主義者不能移。其律已至嚴，無一息有懈容，無一物無秩序，端莊整潔，無間暗室。其御下至寬，不求備于一人，用得其能，不念舊惡，叛則討之，降則任之如心腹，無私言，且無私事。其用兵不徵倂，先爲不可勝，然後以求其必勝。故恆曰不戰則已，戰則必勝，又神奇無可測，以故無戰不利，無攻不克。一載定粵，三載統一中國。其無所憑藉似漢高明祖，其順應天人，似殷湯周武，其勤勞類神禹，其制作若周公，其好學不厭則又如孔子。自有生民以來未之有者也，不其盛歟！今歲值五十週慶，國人咸集資購買飛機以祝壽，全世界報紙亦多著文爲頌，蓋成莫委員長二期革命之速成，以所以救中國者，援世界同登大同之城也。夫人宋美齡女士，總理夫人宋慶齡女士之介妹也，亦志篤革命。委員長尚有異母兄錫候先生，恆居于鄉不願仕進。

目 次

第一編 書牘

上總理書(一)

上總理書(二)

上總理書(三)

上總理書(四)

與鄧仲元書(一)

與鄧仲元書(二)

與鄧仲元書(三)

與譚組安書(一)

與譚組安書(二)

與張靜江書

與胡展堂書

與展堂精衛書

與精衛仲凱書

與楊滄白書

與戴季陶書

與張溥泉書

與沈存中書

與茂如競雄擇生樵峯書

與陳炯明書

復顧子才書

復張溥泉書

復和平代表書

復廖仲凱書(一)

復廖仲凱書(二)

告軍校同學書

復展堂仲凱書

復汪精衛書

復滄白湘芹書

復古湘芹書

復戴季陶書

復黃膺白書

上軍委會爲改良士兵生活意見書

上 總理軍事意見書

爲西安事變自請處分原呈

爲西安事變呈請辭職書

爲西安事變再請辭職書

告湖北水災被難同胞書

告匪區民衆書

告剿匪軍官書

出發剿匪前告全國將士書

總理蒙難告同胞

告武漢商界同胞書

告武漢工界同胞書

出師北伐時告廣東民衆書

出師北伐時告海外僑胞書

出師北伐時告士兵書

國民革命軍出師北伐時告將士書

上總理書(二)

中正匆促言旋，途中稍有感冒，致回里後，身嬰微疾，呻吟床第間者四五日。現在熱度雖退，而元氣尙未全復，病體懶慢殊甚；惟對於本黨進行計畫，仍日夕貫注全神，未嘗須臾忘也，此次勾留廣州旬日，決定援桂要綱，競存汝爲均各贊同，心竊幸之。然目前爲中正之所切憂有一不忍言，而又不能不言者，厥爲選舉總統問題是也。上次因此意見紛歧，致滋誤會，嗣經商榷一再，始行解決；惟現在爲期伊爾，根基尙虛，桂逆旣未剷除，西南難望統一，議員又未足數，國會尙非正式，則選舉總統一節，鄙見以順各方輿論，從緩進行，爲是此事，前在粵時，亦同汝爲細加研究，彼言對黨，惟有服從，於此固無異議，然亦事實上之利害關係，而言平桂之後，首舉大元帥，再選總統，則凡百進行，較爲穩當，此汝爲對中正一人之私言，乃中正對先生亦一人之私言，謗勿以此視汝爲亦反對先生之人也。先生之

主張早選者，其目的在乎注重外交，與對抗北京政府爲最大關鍵。但由中正觀察，或有未盡然也。回憶吾黨失敗之歷史，無一次不失敗於注重外交者；民國二年及五年二度之革命，先生皆借重日本以爲我黨之助，乃日本反助袁助逆以制我黨之進行，吾黨因以失利。逮乎民國七年，先生督率海軍南下，聲勢不可不謂浩大，而又恃美國外交爲之援助，宜乎不致失敗；不料西南主張紛歧，內部不能統一，吾黨又因以失勢，英國從中妨礙而美國反爲壁上觀，則外交之不足恃，蓋可知矣。近觀俄國外交之近狀，尤足借證，列強各國對於俄國之壓迫，可謂無所不用其極，兵力壓制之不已，繼之以封鎖，及其封鎖之無效，又利用波蘭，及反勞農軍以搗亂俄國，而俄國卒不爲其所困者，亦以其內部之團結堅強，實力充足，乃有所恃，而無恐耳！吾黨標榜顯著，外人目中無不視吾黨爲勞農制之化身，故無論爲美爲法，與吾黨個人有極善之感情者，至一顧及其本國之政策，鮮有不爲其所反對與阻梗者。故本黨惟有團結內部，放棄外交，以蘇俄自強自立爲師法，以譚義金等反動軍，憑藉

外交之失敗爲殷鑒，則內部鞏固，實力充足，自有發展之餘地也。將來桂逆一平，或順長江而下，或自西北而進，直擣黃龍，統一中國，固非難事；若以選舉總統之後，意見隨以歧異，內部因之不一，西南局勢，亦頓形渙散，仍蹈民國七年之覆轍，所謂對抗北京政府者，安在哉！近聞北京極望南方之選舉總統，以海市蜃樓爲倒孫之張本，此言雖未足深信，然亦可作一參考之材料，不無注意之價值也。至論廣州現狀，先生之於競存，只可望其宗旨相同，不越範圍，若望其見危授命，尊黨攘敵，則非其人，請先生善誘之而已，敢布腹心，幸垂鑒焉。

上總理書（二）

日前面陳，以先生抵粵，則粵局乃平，故建議以先生迅行爲是。今一再審慎，如先生獨行，而中正不侍從左右，於心實不能安。中正之所以不能從者，實有委曲之苦衷，殊非筆墨口舌所能形容，今中正必行，請先生致電汝爲兄，言明

赴粵左右乏人，閩粵比較，以粵爲重，本欲促介石來閩，茲因時局變遷，不得不攜之赴粵；到粵後，布置畧妥，即當請其來軍相助，可否盼覆等語，待其覆電到後，中正再起程，則其誤會，或可減少若干。否則不但汝爲兄與弟更生誤會，且恐與先生亦生誤會，則中正之罪累更加一層矣。此則許電未到，中正不能行之一端也。因中正不能隨從，所以今日主張先生緩行。至於緩行理由，其端不一，亦非盡如致胡汪電中所言者。而其大要，緩行數日利多害少，有益無損，非如延遲至一月半月之久，有礙大局者可比。如果先生同意，則請將代擬致名處電稿改正分發。中正待汝爲兄覆電到後，必來隨從，以副厚望，決不敢貽方命也。

上總理書（三）

各電敬悉。粵局支離，諸事不敢遙斷。中正意沈軍如一時無法處置，不如暫且放任，即以滇軍與粵軍可供指揮，部隊令其全部移往東江，進攻惠梅；復以海軍，

或江防艦隊，占領汕尾，即運一部分陸軍，由汕尾上陸，以斷逆軍惠潮間之交通，便與許軍夾擊潮梅。倘濱軍必欲駐省，不願移駐東江，則在省粵軍，亦須令其單獨進攻惠梅，使敵軍首尾不能相應，以便許軍之作戰。先生總以駐省城爲是，如有部分可靠，滇軍擔任衛戍，沈軍不敢作怪。如以此爲不妥，則當與攻惠梅部隊，同時前進，惟若此則省城難保，恐攻惠部隊後方動搖，殊非上策，總之惠潮逆軍未滅，沈軍無法處置之時，不如放任沈軍，先以全力撲滅陳逆，肅清潮梅，則沈軍不成問題，即暫棄省城亦無不可。而海軍佔領汕尾，是制敵死命之要著，務請注意。中正當約季展二兄同來，行期俟晤面後再告。

上總理書（四）

中正驚駕下乘，過蒙垂顧，知遇之隆，並世稀有，如先生之於中正者，宜可無言；今竟形之於筆墨，且連篇累牘，反覆陳訴，敢冒睿聽者，乃有所不能已於言

而言者，幸乞昭鑒，而審其是非曲直焉。去歲中正離國遠遊，本作五年十年之計，初未嘗有匆匆往返之意也。及聞石龍失守，先生不知下落之報，爲之惶彷失措，寢食難安，痛苦愧悔，不能減於陳逆叛變蒙難疊和，聞報駭愕，震驚悲楚之時。此皆由中正不能堅持忍耐，始終侍奉之罪，反躬省察，但有引咎自責，惶恐無地耳。是以激於義憤，決心回國，祇朝夕侍從左右，圖報萬一，而不復問個人之處境如何困難矣！不料到粵月餘，終日不安，如坐針氈；居則忽忽若忘，出則不知所往，誠不知其何爲而然也。先生洞識人情，知我尤深，回想當時景象，諒亦知中正今日懺悔之言，非出於妄乎？抑中正之薰誠，今與昔異，而其才力反不如前，以致失信於黨，見疑於上也。中正自知鄙陋頑梗，不可以化；然人非木石，終能知感！是以對我先生，惟思竭其忠悃，以爲報效之地。而乃事與願違，竟有不得通其意，達其志者，以事之本末，未易明也，蓋世嘗有終身忍受枉屈而不得宣諸口者，亦有言非其時，非其人，非其地，言之不惟無益而反足以見笑而自玷者，此古人所以審爲

放逐，伏死于巖數江濱而不願回面汚行苟合，取容以求親近於一時也。溯自十餘年來，中正爲黨服務，未見尺寸之效，方自愧不遑；前在英士幕中，繼在粵軍部內之中正，其長短美疵，先生或憑耳而未之目覩者也。至近年在汝爲幕中，及在大本營內之功過得失，諒爲先生所親見，而熟知者也。中正與英士共事十載，始終如一，未嘗有或合或離之形神。當時困苦艱難，可謂十倍於今日，而中正忍痛耐辱，曾不懈餒者，乃以其信之事、愛之切、而知之深也。以我兩人，萬古交情，雖手足之親，未足問其盟契骨肉之摯，不能踰其恩義，肝胆相照，可質天日，故能與仗安危耳。中正自維愚劣，豈不願深藏鳩拙，以爲養晦葆真之計，而乃諸同志羣相督策，函電紛馳，所以終不得自外門牆遁跡絕也。然今日豈復有真知中正者乎？如吾黨同志，果能深知中正專任不疑，使其冥心獨運，布展菲材，是雖不能料敵如神，決勝千里，然而進戰退守，應變致方，自以爲有一日之長，斷不致臨時紛亂以陷地，必能維持現狀，恢復舊疆，從無不能成軍之時，更不知有兀首受驚，不知下落之奇。

聞。至于其患難同死生之格言，自以爲可對古人而無愧色，此非中正所敢自詡，然亦無容自隱於知者之前，是乃先生之所親者，豈不然哉，然而義不苟取，更不願從俗，與時俯仰，以期通其聲氣，此亦中正之所自矢耳。去年惠州未下，忍離粵境，掉頭不顧者，中正平日之行動，果如是乎，抑豈果爲中正耐力不足，客氣從事之過歟，蓋事有不得已也！觀乎中正行後，楊叢代理之令，則可知其中之受人妒忌排攘，積成嫌隙，由來者漸，非一朝一夕之故也，然此祇可自認枉屈，不敢訴諸人者，乃以先生終不捨棄。因觸前事而道及之，然僅可爲先生一人道，而猶不願盡情哀訴也。嗟乎！交友之難，知人之不易，傾軋之禍，甚於壅蔽，妬嫉之患，烈於黨爭，此豈愚如中正者所忍見哉！言念及此，能不爲之傷心而厭世乎。吾黨自去歲以來，不可謂非新舊過渡之時期，然無論將來新勢力擴張至如何地步，皆不能抹殺此舊日吾統於不顧乎？如果黨無系統，則可貴乎有黨，且不成其爲黨也！試問今日吾黨弔統安在，其果有中堅之力量爲之始終護持乎？惟聞先生之門，身爲軍府

僚屬，而志在西南統帥者有之，暫且蟠伏一時，而謀豎獨立旗幟者有之，至如爲國爲黨，而又爲先生盡力者，殆無其人也！今日先生之所爲，忠者賢者，及其可慕者，皆不過趨炎附勢，依阿諂諛之徒耳。然其間豈無一二正人，自持人格以維綱紀者耶？惜乎君子道消，邪正不明之際，誰復敢爲先生極諫效忠，以蹈前者受謗見疑而不辭哉！若夫赤忱耿耿，蹈白刃而願犧牲，無難不從，無患不共，如英士與中正者，恐無其他人之矣。觀於陳逆變亂石龍失敗之際，紛然各謀生路，終始相從之人數，寥如晨星，可以見矣。夫人之膽識有無，性質優劣，品格高下，必於此而後方能測定其真偽耳。倘偏聽諂諛，輕信浮夸，而不驗其智愚，察其虛實，其蟠木輪囷，將爲萬乘之器，而隋珠和璧，莫不爲其按劍相眄；以此而欲望賢良奮進，放手以扶持黨國何可得也。若既不能致信於人，而乃能勉爲人用，其必至見笑而取辱矣，今先生來示，督責中正，而欲強之回粵辦學，竊恐先生亦未深思其所以然也。中正不回粵，尙不能置身黨外，如果回粵，焉能專心辦學，而不過問軍事政治

此雖中正避嫌遠引，不敢干預，一切或蒙先生先曲諒，不命兼任煩劇，以全其孤陋之志，然而勢不能耳。是則中正來粵，先生縱或深信不疑，可無芥蒂，而於中正自處之道，不知如何而可也。中正任事固無他長足取，惟此一念至誠，不爲私而爲公，不爲權利之爭，而爲道義之交，乃可表見於吾黨也。是以處世接物，一以道義爲依歸，而合則留，不合則去二語，爲中正惟一之箴語。蓋取辱於人者，何如知難而退之爲得也。至於妒能爭寵，植私攘權，今日爲友好，明日爲寇讐，是尤非中正所能片刻留也。要之中正腦筋單純，資質頑鈍，明知國事爲人人之責任，革命爲同志之義務，惟自持不敢懈弛，其事必求和衷，否則寧束身自愛，保持中國古代之道德，雖爲世俗所棄，亦所不惜也。嘗念吾黨同志，其有以學識膽畧並優而兼有道德者，固不可多得，乃祇有求其諳熟本黨歷史，應付各方，維持內部如展堂者，果有幾人乎？先生亦不令追隨左右，以資輔翼之助，先生果以其爲書生而無用乎？然則現時吾黨能久而無書生習氣者，果有其人乎？抑或先生以展堂任黨務太久

驕橫過甚，恐亦有如陳逆之叛亂者乎？則請先生回憶中正曩昔常有陳逆必叛之語，乃當信今日中正之請，任展堂爲不謬矣。如先生恐展堂爲其兄弟所累，不利於公私，乃可使其兄弟引嫌遠避，以成全其德也，奈何先生斬任彼長省一令，而忍使粵局停滯不得發展乎？抑豈以展堂昔日任職，爲有包圍把持之弊乎？然則今日植私府內盤踞不去，其把持包攬真有不可思議者，展堂豈其倫比耶？展堂之短，不過度量狹隘，言語尖刻，辭色之間，往往予人以難堪，然其自勵清苦，則比其他書生之可貴尚足稱也。默察今日駐粵客軍，日謀抵制主軍，以延長其生命，跋扈之勢已成，然非可專罪客軍也。禍患之伏，造因有自，如不謀所以消弭之道，未有不可爲吾黨致命傷者，中正於此實有鑒於廣東現狀，不在外患，而在內憂也，矯其弊而正之，是在中央諸同志應付有方，處置適當而已。今日爲政府計，姑不必就全國着想，而當爲粵局急籌補救之方，如徒使汝爲一人總攬全權，恐有所未妥，以其聳聳既不如前，而各方之情感，亦未見融洽也，若使以中正爲汝爲之參謀長，讒毀交迫，

而人疏通調解於其間，則仍如去年之在軍府，中正果能久安於位乎？中正以爲吾黨同志，知先生與汝爲者，當推展堂，如以汝爲督粵，而以展堂長省，不惟汝爲有賴其輔助，粵局可望其穩固，即先生與汝爲之間，皆有無窮之妙用，如是內部固能堅強，即黨亦必能發展，舍是不圖，中正誠不知其所爲也。至如當世之策士，不先謀局強固，根本穩定，而惟弄其私智，施其小技，聯漁不成，乃思聯湘，借重一方，排斥他方，姑不問其用心究爲何如，亦不必深信蜀中同志之誹議，然而強枝弱幹，舍本逐末，團結外力壓迫內部之害，其必由此而起。不寧惟是，吾又知粵局之破裂，各部之糾紛，亦將隱伏於其中，此所以亟宜及時補牢，切弊矯正也。總之中正對黨對國，不願以權位而犧牲感情，以偏見而傷公義，免效古人辨別公私，不以恩怨而論升降，好惡而議黜陟，如是而已矣。今先生旣嚴令回粵，中正雖不才，豈敢重違意旨，背負恩德，決於日內起程趨前領教，惟望先生曲諒中正之心地無他，言悉本諸天良，而非有一毫好惡之私參於其間也。先生不嘗以英士之事

先生者，期諸中正乎？今敢還望先生先以英士之信中正者，而信之也。先生今日之於中正，其果深信乎？抑未之深信乎？中正實不敢臆斷。如吾黨果能確定方略，則精神團結，內部堅強，用人處事，皆有主宰，吾敢斷言今後之局勢，必能有進而無退，有成而無敗，使以是而復致失敗，則中正敢負其責，雖肝腦塗地不恤也，不然內部錯亂，精神渙散，軍事政治棼如亂絲，用人任事毫無統系，即能維持現狀如今日者，雖成必敗，雖得猶失，是則中正雖遵命回粵，難圖寸效，而於國計民生，公義私交豈特無補且有損耳。先生之於中正愛護覆庇，可謂至矣，然心所謂危，豈敢穢默；自持生恃，且歷證往事以測將來，不憚嘵嘵辯懇以凟清聽者，信義不符於長上，精誠不格於同志，無可諱言，其終難免於隕越乎？臨書悚惕，伏維垂照，而審裁之，

與鄧仲元書（二）

吾輩相守以信，相與以誠，所知無不可言，所言無不可盡，固非世俗泛泛之交可比，倘緘默隱忍，則去友朋規勸之義益遠矣。頃以思之急，所言未免不恭，知我如君，想能見諒。鄙見以爲吾輩作規模不患其不宏遠，而患其散漫，思慮不可不求其周密，而恐其固我。凡人之指摘我輩者，必有授人以指摘之隙，要當切己反省，則攻擊實爲祛疾之鍼砭，反對正是吾輩之師資，豈得以逆耳之言，而置之不納乎。若自反而縮，內無疚於神明，雖是非毀譽，成敗利害，皆無所動於中。若弟之過，足下知之而未明言，弟亦自知其過而不能速改，是則弟皆以爲恥者也，自弟組織支隊以來，毫無整頓之希望，坐耗餉糈，人孰無良，能不愧怍！揆厥原因，計有二端：現成部隊，既不能另自選將練兵，又不能如意整頓革新，平時或受撫循，臨陣則不聽指揮，欲圖更張，則枝節橫生，以因循於今日而不可收拾者一也。支隊組織之始，舊人難覓，人才缺乏，內部官佐，半系徇尾續貂，及乎設員委定之後，襲惡易

事，甚望及時取消者也。此外尙無超出範圍之舉，所置人員，僅守此寧缺無濫之戒，多設差遣四人，即爲馬弁之用，委員六人，分任職務，僅足敷用，以上尉副官至今尙缺一員而未補，上尉參謀至本年二月而始補，至而中校參謀，自鄧君去後，亦爲慎重人員，節省經費起見，不敢再補，至多用幾名委員，以補助參謀副官之任務。去重就輕，於經濟上幾費躊躇，總期無冗員，無浪費，綜覈名實，循規蹈矩，不敢稍萌矜張之氣，以妨礙學養，乃仍不免有求全之毀，甚矣三代下無直道也。聞者不諒，據之以爲考成之秘訣，相人之導竅，則中施者之計矣；足下以爲然乎否乎？足下處事以謹慎而轉入收歛，其病又坐狹隘褊窄，對於弟則仁已至矣，義已盡矣，弟亦謂極足下海闊天空之量矣，然而猶以爲未足任其翹翔也。足下對他人未必如弟也，他人亦未必如弟之能原諒足下也。每聞人以足下有伯夷之隘，所謂君子之過，人皆見之者非耶？此其故由於足下嫉惡過嚴，涇渭太分耳。弟亦時有此病，而轉以規足下，蓋不忍知而不言，言而不盡也。老子以詔諛我者爲賊，子路人告之以過則

喜，我思古人，實獲我心願，我輩互相警戒互相勉勵，則寡過之道，爲善之機，胥在乎是。弟雖不勇，然願足下有以教我，則直益多矣。

與鄧仲元書（二）

上次在漳，面陳個人去留問題，語悉由衷，想蒙鑒察。弟留連於本軍者，已越一載，始以足下推轂之重，既以總座愛護之深，故敢竭盡鈞鉢，効其驅馳，以助總座者助本黨，公義私情，所由來也。默察今日之局勢，以及最近措施，非特無益於黨，無利於國，而且無以對孫先生，如是而又欲戀其棧豆，自問初心，能無愧怍。弟自去年拂然而去，赧然而歸，以常情論之，已屬輕狂，早爲識者所譏刺，然揆之于情，度之于義，無所負疚，則悠悠之口，惟有付之一笑，未足以容懷也。又自永泰退回，以成敗論事者，多卒致謗誹交作，雌黃沸騰；惟當時弟天君泰然，神明自若，此心此志，鬼神可鑒，故乃忍辱負重，含羞抱恥，示其大度，以冀萬一之補

救，尙能辭退之決心也。今則心勞神疲，自愧才不足以御下，德不足以服衆，而又有信不足以孚人，內無指揮之力，外乏應付之方，對本軍不能補助毫末，在支隊又難如願設施，而猶依依不舍，則謂之素餐尸位，頑鈍無恥者，可即謂之患得患失，投機取巧者，亦無不可，若長此以往，竊恐同入于爭權奪利，盜名竊位者之中而不自覺；爾時人將謂我以義始者以利終，其品格不幾一落千丈乎。夫人孰不樂與君子共事業，然亦孰樂與小人爭權利？况君子道消，小人道長，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歷觀往事，每每如此，若不于此時引退，以待將來排擠軋轢而後已，勢不至喪失人格而不止，豈不大可惜乎！若夫本軍之情狀，則每况愈下矣，前之尾大不掉，與麻木不仁者，咸成爲痼疾。今之黨派之爭，區域之分者，又成爲初症痼疾，以遷延不治；積之時日而更深，新症以諱疾忌醫，自貽將來之伊戚，久之必有沉篤，決裂不可救藥之一日。弟據後果，以遡前因，凡吾輩所設施者，皆不過爲他人作嫁衣裳耳。言念及此，吾爲自身惜，又爲吾兄悲。竊謂本軍現象，無論對內對外，如再不摧廓

清，則將來更難收拾。弟非不知因循可以漸圖補救，苟且可以彌縫一時，然而養纏
貽患，勢必有潰爛之日，可不察乎？本軍人數之多，百有餘營，闢地之廣，二十有
餘縣，然而土匪作梗，永安失守，延宕二月，竟不能痛剿殄滅者，無他，軍紀不振
，軍心不一，兄弟既有閥牆之爭，外侮無同心之禦耳。今日本軍所受之辱，不可謂
不大，即使上下臥薪嘗膽，發憤雪恥，猶虛不及，今乃不以爲恥，不以爲仇，而反
以爲友，是而可忍，孰不可忍也。蓋弟因始謀不臧，威聲不著，既不能出一將一卒
以捍患，忝竊司令之名，曩以永春安溪問題，尙未解決，告辭恐近於規避，不料起
宕至今，茫無頭緒，未知了自何日，再四思維，顧弟一人之去留，毫無關係者也，
因而思退之心益切。如一日不退職，精神多受一日苦痛，即職務亦多一日荒廢。回
防以來，耳鳴腦暈胃傷腹瀉不止，偶有思慮，則徹夜不寐，若非及時攻治，必成痼
疾。近日又有浙軍關係，無論弟赴汕駐漳，雙方浙軍，皆不安心，此次往廈，未見
潘某之前，謠諑紛起，潘亦不明弟赴廈任務，諸多懷疑。及會晤之後，反覆陳疏，

其於公務雖能釋然於懷，而對於弟個人之疑懼，終不能渙然冰消，不寧惟是，卽弟在長泰，亦深爲他部所疑忌；故弟在粵軍一日，人將以我有粵軍爲後援非特弟個人受其排擠，卽本軍亦大受影響，故弟爲公爲私，皆不得不離職遠避也。且第二支隊司令部，以事實論之，形同贅疣，已無存在之必要。况自弟任事以來，軍事毫無起色，餉糈徒增糜費，人熟無良，能無愧色。揆厥致弊之由，計有二端，一因現成部隊，關係太淺，既不能另自選將練兵，又不能如意整頓革新。平時或受撫循，臨陣則不聽指揮。欲圖更張，則枝節橫生，以是因循至於今日而不可復振。二因支隊組織之始，倉卒集事，舊日同事，無從召集，故部中人員，率多藜藿充饑，狗尾續貂，以致措置乖方，難收指臂之效，此皆弟朝夕引爲憾事，急思改弦更張而不能得者也，如能於此時收束取消，則裁減一機關，即可節省一部份之用度，當此餉項奇絀之時，得此不無小補云爾。又有言者，本軍今日最大之惡習，整頓爲難，收歛無方，其故由於各官長以保全地位，把持勢力，孜孜以個人私利爲懷，而不爲本軍全體

着想也。卽前之所謂痼疾與初症者，亦莫不由此而生，吾輩所爲何事，豈可傳染此症，深蹈此習，而不激揚提倡以稍示吾輩之精神道德乎？故弟自願首先取消所有名義權位，雖不能必其風動一時，然而於私心則庶可告慰也。至油頭事對內則頭緒紛繁，組織整理，皆難措手，對外則性質複雜，應付交際，無所適從，竊恐非弟才力所能勝任。有此種切，故弟朝夕所希望者，惟有息肩退休之一法而已。然而明知總席過愛，遽難邀准，今日辭退，若不掛印徑行，則無論公呈私函，必無效果，徒著一層痕跡而已。但今日拂衣以去，不惟無以對上官，亦卽無以對部下，且吾輩事業豈止於此，而來日方長，可以效力者，正復不少，焉敢輕以自絕；故特縷述下懷，千祈爲我懇切疏通，期在准予設法退職，俾得暫爲休養。否則請暫委其權位輕易之事，以爲退休過渡之張本，則始終成全之德，皆吾兄之所賜也。今日之言，自信披肝瀝胆，應有盡有，毫無假飾於其間，然而形諸筆墨，已獲不能忘形之恥。揆之友道，實有愧疚於心，是不能無所戚戚也。倘再見之公牘，則痕跡愈顯，必惹外人之

揣測，有好事之徒造謠作祟，因風掀浪於其間，則於所願未遂，而情義已捐，是則獲咎於吾兄者，不更大乎？如兄不以外人視弟，尙請潛移默運於無形之中，不使外人注目，則幸矣。要知吾輩共事，不在於去留形式之間，惟在道與志如一日，則事業無限，報效有期，請以此意轉告總座，俾弟早日休退，以遂區區之願，則感激高誼於無涯矣。

興 鄧 仲 元 書（三）

昨議作戰計畫，以兄不在座，諸多未決，援桂之遲速，計畫之當否，是兄一人之事，始終不能辭其責也。弟以爲今日之局面，正兄任勞任怨之時，而非避疑避難之日。兄以爲避怨可以全交，殊不知適足以害事。兄以爲避嫌可以遠怨，殊不知適足以招怨，應斷不斷，當言不言，此習一成，小之足以障礙粵軍之進行，大之足以敗壞全局之基礎，吾知上下同人，皆將不能爲兄恕也。吾輩天性質直，染俗未深，

如能力矯世之所謂權術與手段者，則終有見諒於人之一日。弟此次來粵，拿定知無不言，言無不忠之主意以對上對友，又拿定不生內部糾紛，不失個人情義之主意，以待己待人。而兄之地位，與弟不同，雖亦不可不以此爲心，惟兄尤當不顧私交，不避私怨，更宜開誠布公，應機立斷，尤須顧全大局，調劑內部，爲今日惟一之責任也。粵軍今日，處於苟安保守地位，如不積極進行，以謀發展，到三二月之後，大勢一變，必悔今日準備之不早，遷延之誤事也。蓋目前粵軍，惟一之方針，乃在從速援桂，向外發展，則內部之團結，即可堅強，廣東之根據，即可鞏固。急進一日，即得一日之利益，遲緩一日，即增一日之損失，如果能迅行出發，雖擲百十萬金之鉅彈，亦所不惜，奈何不計其大而務其細，不謀其遠而圖其近也。吾祇知於大處遠處幫競公，吾祇知以直接幫汝兄者，即所以間接幫競公亦即所以幫吾兄，吾又安全也。吾以爲千百瑣微之務幫競公，不如以一二重大之事幫競公也。今日之援桂

，將來之靖國，謀粵軍之發展，圖全軍之安全，即重大問題也。至於局部之得失，錙銖之出入，是非兄今日之所急耳。吾甚恐兄終以保爲主義，則彼此界限太明，前途無進取之望耳。以兄今日之政策，非特妨礙孫先生之前途，亦所以限制競公之事業，豈可不猛然改變乎？今自之言，兄必以爲責兄太苛，或以弟爲偏護汝兄而發，然弟對二兄之感情與關係，不相上下，以私交言，則對兄或有過之無不及者，而汝兄之辦事無緒，重內輕外，弟素所不滿意，如爲我個人計，固絕無有所希望汝兄者，故弟爲此言，毫無左袒之見，亦無自私之心，若二兄易地而處，則弟對汝兄亦不能無言矣。處此患難時期，所可共事者，屈指能幾有幾人，兄與弟更非泛泛交可比。當此緊要關鍵，尤不忍隱默無言，自昧天良，故不得不爲兄韓情一談。是非美惡，信從與否，固非弟所計及也。援桂之計既定，準備之緩急，事實之能行與否，此皆不在他人，而在吾兄之主張何如。弟此來面面受屈，處處見怪，徒傷固有之感情，而無益于事，實自悔來之太早，行之太果。如動員下令，而後來粵，則當此難

題者，固不在我而在兄也。

與譚組安書（二）

頃奉手教，恍若面晤，別後想望，爲之一慰，張師約日內可以出發，惟加入何翼尚未決定，在汝兄之意，視何翼前進較速，則加入何翼。中正主張，以加入左翼爲宜。而張師實力，中正不得不爲先生直告之。其全部好槍不過二千，如欲其加入助戰則可，若使其單獨前進，擔任一面，則恐牽累友軍，請爲裁酌之。倘貴軍能抽二千以上之槍，與之共進，則臨敵庶有把握。如以爲可，請即來電催發，並於電中言明何部，何時可前進，祇待張師速來，則張師必可出發也。此間情形如常，贛方敵軍將來之謠甚盛，中正之意，祇要東江方面，能有一翼前進，則各方隱憂，可以立消，北軍更不必懼。如果北軍由梅嶺入南雄，則貴軍以一部由連平入三南，以搗其後，不須多兵，即可抵制江西之敵，故中正所慮者，仍在東江之不能前進，不患

北軍之侵入我疆也。軍中時疫流行，其原因多在飲水不潔，如可移駐之營，總以選地爲良，先生戎馬多勞，更須保重。貴軍伙食，可弗過慮。蓋仲愷展堂諸先生，對於貴軍尤爲關切也。近日情報林洪二逆，相軋益烈，當林逆未到汕以前，陳逆在汕會議，已派定黃強陳覺民等，接近黃業興黃任寰等部，將欲實行改編時，而林逆忽到汕，故陳逆之計不得遂，此爲逆部秘密消息之一據。可知林洪陳水火之狀矣。惜乎本部不克乘此良機，以襲其虛耳。東江局面，非貴軍速進，不能再有第二希望也。言之痛心，敬請戎安。

與譚組安書（二）

今日回校時間匆促，不克詳叙爲歉，此次粵軍之所以加入左翼之故，想在洞鑒之中，而其不忍始終忠難之友軍困頓中途，獨任其難，實出於至誠，故決心前往，以促進戰機。惟當時計劃，本以湘軍爲主力，而粵軍仍敢直前赴難，其決心可以想

見，然觀此情形，實有不能不以助爲主之勢，而與其初心已不相符矣。初本期以粵軍促湘軍之作戰，今乃不能不期湘軍促粵軍之作戰也，弟意無論爲大局計，爲湘軍與粵軍計，而湘軍不能不速下共同作戰之決心，況所望於湘軍加入兵數，並不在多少乎？弟敢斷言，此次粵軍赴戰，湘軍如不加入，殊無勝算可操，而湘軍亦必大受影響，倘湘軍果能加入，無論多少，總得決勝之成算，此種加入之作用，不惟壯湘粵兩軍之氣，且足殺逆敵方張之威。否則粵軍加入東江，令其單獨作戰，而湘軍坐守不進，以不知者之目光觀之，何異於袖手旁觀，而湘軍將何以保向來百折不回忠義奮勇之榮譽乎？如先生以爲粵軍此去必敗，則湘軍惟有設法補救，盡量加入，以挽此危局。弟以爲粵軍不加入則已，如果加入，則湘軍惟有與之共同生死。至於豫軍之能否加入，是另一問題，而先決問題，則固在湘軍也，鄙意無論前方病死兵士如何之多，而只要求湘軍抽去一部，協同作戰，以振聲威，殊不過難也，如并此而不能允諾，似乎不合情理。弟爲是言，並非不知前方困難之狀，而亦決不敢有所越

分寄求於長者之前。至於弟對湘的粵，決無輕重厚薄之見，而對於長者尤不敢知而不言，亦不敢言之不忠，以自負愛我者之所期也。臨賴神馳，不盡所言。何日駕來黃堆，俾可掃榻以待，並乞裁復，爲禱。

與張靜江書

日來閑居無事，常以弄墨自娛，愧無進步，不能當大雅一睞。七日教言，聆悉一是。代認恆泰股份，甚感，請爲簽字。關於弟以後之處世行止，請兄隨時指教，以冀有成。弟自知尚有貽者嫉惡一日之長，惟養氣功淺，加之自少欠缺居敬工夫，持之不能已久，故隨俗變遷之病，仍不能免，每用自戒，而終未能痛改爲恨。季陶爲我益友，而公則爲我良師也，惟自苦天資頑鈍，素性暴躁，對於愛我誣公，恆未能奉若神明，而且時出侮辱之言行，既傷感情，復灰友心，非有一二篤愛友好，嚴厲督責，因事規正，終恐墮越貽羞。因之每發巖居穴處，甘與豕鹿爲侶草木同腐之

嗟嘆。渝白性懶，無足深責，季陶愛我，而不知我之短處，且感情用事，責人太苛。日前廣州之行，竟棄弟而不與攜手，又祇知罵人偷安，而不恤人之困難。吾公患病，行動不便，又不能常親督教，此弟所以孤陋益甚，終身無長進也。此次赴粵，實迫於孫先生之命，明知其地非我所能久居，其事非吾黨所能挽救，而必欲強之使從，是亦至不幸之事，悔疚地念，敢爲傾腹一談。孫先生七日來電，命我速行，弟意一以動員之日起程，二須季陶同行，三請速雁淡遊元冲之欵，四以個人名義，隨從督職，勿居名義，祈吾公出名代覆，俾得措辭稍圓，不致有傷感情耳。

與胡展堂書

昨日所擬汝兄報告，如交廬閱，則打破臧之觀念一層，尙須反覆詳明，使其改變態度，但此種話頭，當面不便口述，文章又須檢點。蓋爲人代謀之事易起人疑，亦易爲人笑也。夫臧之觀念，一以爲借擁李之名，必能爲李恕諒，二以藉浙之聲援，

，必可得陳逆深信。不知彼既有在廈逐李之事實，難百口擁李，亦莫能自辯其矛盾。陳逆如果誠意聯浙，則其必能用滅而滅許，然陳之觀念決不容有浙之勢力在閩，故寄用李以亂閩而滅許，且假李以滅浙在閩之勢力；是滅之自信，必能爲閩粵緩衝之見解，已可知其難靠矣。今日陳已實行其用李亂閩之計，不僅統率其殘部，而且統率粵軍以攻漳廈，此時和齋當知李與陳聯絡而不易分離，亦當知受惡於李者，即不能不受忌於陳，如此則所謂緩衝之計者，吾知其必不能行也。敵既聯而攻我，我反分離而觀望其可乎？總之敵與我應否聯合，且能否團結，其關係在彼而不在此。卽應否守閩，及能否攻粵，其關係則在敵而不在我。惟對於李逆，不能不從速驅逐，即使李能知難而退，則對於李逆在閩之殘部，亦不能不從速肅清，我之所憂，乃在驅李，而不在急急攻粵。如恐我之攻粵因之以拋棄驅李之計，是因噎廢食也。烏乎，今日平閩之計，其一則肅清李部與在閩之陳部，其二則驅逐入閩之蔡部，至於攻粵攻贛之計，則尚在其次。如欲實行以上計劃，則在閩有力之部隊，非團結一致

，作共同作戰，始終不渝之計，則閩局決無樂觀之一日也。

與展堂精衛書

十九日，展公手教，聆悉種切。弟之行止，不應以一場西嚴免去而定。如無根本辦法，雖去徒招物議，自損人格，有何益耶？弟本一貪逸惡勞之人，亦一嬌養成性之人；所以對於政治，祇知其苦，而無絲毫之樂趣。即對於軍事，亦徒仗一時之奮興，而無階層之可言。五六年前，懵懵懂懂，不知如何做人，故狂妄半生，覺無意趣，近來益感人生之乏味，自思何以必欲爲人，乃覺半生所經歷，無一非痛感之事。讀書之苦，固不必說，做事之難，亦不必言，即如人言弟爲好色，殊不知此爲無聊之甚者。至不得已之事，自思生長至今，已三十有七年，而性情言行，初無異於童年，弟之所以能畧識之乎者，實賴先慈夏楚與教導之力也。迨至中年，幸遇孫先生與一二同志督責有方，尚不致於墮越，然亦惟賴友人誘掖勗勉之力耳。至今

不惟疲玩難改，而輕浮暴戾，更甚於昔日，如欲弟努力成事，非如先慈之夏楚與教導不可，及非如英士之容忍誘掖，亦不可也。英士待人，不免好尚權術，然其先必事事容納人意，體貼人情，而至最後則他人必事事恭照英士之本意，而改變其本人之主張，使人尙不自覺。如是待人，不可謂其果善，而人則反感其妙。以弟之愚拙而有今日者，未始非其誘掖之功也。今弟做事，既無人督責如先慈，又無人體貼如英士，而欲望其有成者，恐將轉以僨事也。此爲弟個人性情上做事不易之實在情形也。兄如不以姑息愛弟，而欲弟爲本黨效力，於此等處，似須爲弟打算也。至孫先生之待人，其道義深篤，實使人沒齒不能忘，此弟所以懷德愈甚，而怕傷感情之心則愈切，此弟之對本黨與孫先生，皆不能不自勉，庶不愧爲人士之道，當亦爲吾同志所深諒也。弟對自身短處，略有自明之一口，如我友能以童子視弟，而以慈愛至誠待之，則弟或能久安於事，雖有困難拂意之事，亦必能忍耐堅持。如一遇感情意氣之時，乃卽放棄一切，頓起灰心者，此其故，蓋因弟自知懶頑，苟全性命於

亂世，以保先人之遺體足矣，豈敢復有虛榮之心，妄想本身之稍有成功乎？故革命雖爲人人責任，而弟今日之革命，除爲平民抱不平，爲先烈爭志氣以外，實爲本黨與師友之情感所動，而決非爲一己徼律以圖功名也。故此心一存，不惟勇氣銷沉，而且驕矜難除，惟其不爲己而爲人，所以始終抱定一合則留，不合則去之意，而於個人事業之成與不成，終不計較矣，明知此種之卑陋謬妄，爲人生不宜有之思想，奈天性頑梗，變化不易，故對人常懷奢望，且責備過切，以爲人人應須視我如孩提，而待我以至誠，亦卽人人應曲諒我暴戾，體貼我愚拙，不宜有一毫客氣也。而不知此雖兄弟手足，亦有所不能，乃欲責之於友朋，豈可得耶？所以世無一人可爲我盡交道也。此則實寫弟個人處世之觀念，而不敢一毫掩飾，惟不願與人盡情畢述者，亦以世無知音，言之無益，而反爲輕笑耳。兄等可謂洞識人情，不待弟自道破，而早在明燭之中。弟性如此，再出則徒見隕越而已。兄等如以弟爲非出不可，則當爲弟代謀一持久之策，如何乃可使其安心樂業，以期其成也。今若不去，將來尚有

爲孫先生決策定難之時，如弟去而復回，以後不能復見同志之面，勢非遁世隱跡不可，如果至此，於弟固爲自得，而兄等之本願，當非如是也。弟之行止，請兄等爲我善謀直告也。

與精衛仲愷書

返甬後，連日腹瀉不止，現來普陀天福庵靜養。回滬之期，不能如約。汝協各處，有否確息，不勝繫念。閩邊湘邊，與廣西各處軍隊，弟意急須派相當專員，分往慰勞，並授其以後進行方略，俾有所依據也。對於軍事之意見，約分三項：甲、先謀桂湘閩贛四省中之一省或二省爲根據，然後進攻廣東。乙、待各軍聯絡確實後，約三個月內，聯合各軍，由各路前進，準備合擊廣東；先定廣東爲根據，然後統一西南。丙、各軍如不能一致，平閩之計，亦難實行時，則許軍祇有聯絡某軍，強襲汀永爲根據。第一步爲先取潮梅之計，第二步爲平粵之計，惟對湘桂各友軍，皆

須指定其任務。如湘邊各軍取北江，桂梧各軍取西江；令其牽制西北江逆軍，使許軍專擊潮梅。此乃各自爲戰，本不相宜，然得步進步，隨打隨想，亦未始非計，較之不變不動，漫無頭緒者，則聊勝一著也。對於作戰準備事件，陳述大略如下：一，湘滇各軍，皆退入湘邊，即可令其聯絡廣西滇軍。其計湘桂兩方友軍聯合約有一萬餘人，以後攻擊，當以在湘桂各軍爲主力，而以閩邊各軍爲助攻。二，指揮全權，委諸協和，並責成其積極籌備。三，以三個月爲期，即以本年十一月間，爲戰鬥開始之期。四，前項以二萬人計算，發動時至少須發餉一月，當籌備三十萬以上之款，方可如期應付。五，子彈缺乏，無法接濟，亦須令各軍言明。六，滇軍以大培德部爲主體，請孫先生率書慰問益之。關於廣西各軍能否設法統一，或應如何處置。為查金黃之屬吏及督督，皆不及采，如孫先生有意令朱統一滇軍，彼或較易爲力，能使滇軍折揮統一，亦一美事。否則朱雖不能統一，其必能設法聯絡，引爲本黨用也。綜之廣西滇軍張金鄧楊，各方面皆有一部勢力，皆當顧全其體面，不能

抑此揚彼，注重片面也。弟意以湘桂兩部滇軍合言之，則以朱爲主體，以桂中滇軍言之，仍認張爲主體，而不拒絕金鄧，使其各自進行，利用其各人固有勢力，並不認張統率來桂，至今而不敢乎？故廣西滇軍以不變其現有建制與名稱，仍認張爲中心，不使其散無繙；而以聯絡與處，各事隨時詢於朱培德，並令其注意統一指揮之事，則兩方滇軍，或皆能爲我用也。至於梧州之閩鄭各部，三月之後，不知其有否變化，尙難預料，只有聽其自然，不計十分顧慮。而劉振寰部尚須設法聯絡；如其果能爲吾所用，則日下上海與廣西滇軍之聯絡，即可令其擔任。且彼爲桂人，如彼能與滇軍聯絡，則彼此互助，必非淺鮮。今陳既聯陸，則劉對陳必無善意；由此一端觀察，劉當不致反顏，似可信用也。黃明堂部，亦只可聽其自然，如彼能退入桂境，或能與劉與滇軍聯絡更好，否則散處山中，將來未始不可爲我助也。默察現勢，可爲吾用之軍隊，在湘桂者，約有一萬至萬三千人之數，在閩邊者，約有五千至八千人之數。總數則在二萬左右。以閩邊部隊爲東軍，以湘桂部隊爲西軍，籌足

三十萬以上之歛，如期解往，約三月後合攻廣東，如善用之，則年內可奏東西夾攻之效。如各方同時發動，逆軍必首尾不相應，吾軍如果有二處得利，則逆軍全局必敗，否則各軍各自認目的而各自爲戰，亦必可逐步進行，潮梅不難平定。現在最要之事，即分頭派員慰勞各軍也。沈部果能聯絡，於我未始無益，且將來或可爲我所用。此時對於桂湘贛閩各省有力者，如能設法聯絡，不爲我後患，亦一重要之事。否則桂如果爲陸有，陳陸聯合，則桂中滇軍攻粵，又須爲其牽制，故不得不設法消除其障礙。如劉關張能確實提携，先將廣西平定，然後東下攻粵，則陳逆不足平也。此計較諸先生湘平贛平閩爲便而易舉也。蓋陳逆諸將，視廣西爲畏途，我軍平桂，彼必不敢派大隊來援，一也。陸林在桂，地盤未穩，如劉關張合力，較易平定，二也。我軍平桂，滇唐無力能爲其後援，北軍亦牽制，較之平湘平贛容易多矣，三也。有此三者，則吾軍如果不能先平粵，當先平桂，以爲平粵之基，亦非下策也。且湘邊之湘滇軍，移至桂境，亦較便利，平桂則粵不足平矣。如果先平桂，後平

粵，則延長時日，在所不計，未知孫先生與兄等之意以爲如何，致函於前敵將領時，可作三案：一先合力攻粵。二先合我在湘桂各軍之力爲桂人平定廣西，然後東下平粵，三在湘部隊的全力助譚平湘，在閩部隊以全力助閩人平閩，或助王驅李，然後合而攻粵，如攻江西則恐牽涉北軍，陳逆且必來夾攻。蓋今後作戰：仍認定西南本身問題，而不牽涉北軍勢力範圍之江西爲是。倘奉直之爭復作，則攻贛各案，亦未始不可實行也。以現勢論之，譚王在湘閩，各有勢力，如能利用其固有勢力，乘此機會聯合我軍，佔領全省，則事半功倍。故本軍如先謀根據，則以閩湘二省爲策一目的；其次當以本軍現有勢力爲根據，而謀進取，則當以廣西爲目的也。弟意以爲如能先得一省爲根據，然後再謀廣東較爲穩妥，不然既無根據，即無接濟，又難聯絡，對內對外，皆甚困難也。蓋對外聯絡，亦須有一標準，對於少川在粵作爲，亦亟須注意。弟以聯新不如聯舊，聯直不如聯奉，聯吳不如聯曹，聯奉又不如聯浙，浙奉曹皆可聯，而吳則非待其心悅誠服時，請勿派遣代表輕與之聯也。弟意北方

各派，皆可聯，而吳則必欲其投誠降服，而後方可容納。不然，益未得而害先受，未有不爲其所侮辱利用也。以吳所信用者，如○○○○○○等，皆與吾黨極端反對之徒，彼所爲重而吾所爲輕者。弟以是知 孫先生與吳不易聯絡，非至吳真有悔心時，決不能表其誠意也。且吳之兵力有限，決不能久，不必視之過重。直曹如此與我聯絡，即可以牽制吳力而有餘，彼之助陳，勢所不能，欲其助我，更不可得，故對吳態度，不證與對其他各派同日語也；未知兄等以爲然否，萬一吳果有改意與我聯絡須待底之保障，或延山其間接交涉，則聯絡或較可靠，即對盧亦可加一層誠意，以啟動其心也。總之，現時武力，不得不注而浙廬，故對浙廬，當養成其東南勢力，使之懷懶敵意，助他日爲吾黨所用。至於政治主張，不能不容納伯蘭若干意見，較其若干能力，任其活動，或可干涉，無論何方接洽，歸其一人辦理，及其最後，或有幾分成效可言，如政治委員會，有會長時弟意以爲不妨委伯蘭，以免黨員新舊界限也，此皆弟偶見，其中不無毛病，可否尚請兄等與 孫先生商酌之。渝白

意頗牢騷，乃由對人問題而發，彼自願專任文牘之職，其長處亦在於此。以後關於文牘往來，可否專委於彼，而以惠生專管黨務部事，是亦調劑內部之一法也。家內之事，非筆墨所能達意，對人問題，尚請孫先生注意及之。黨約不改，黨務終難整頓，乘此時機改正舊書，收容一般有爲青年，則黨勢必能增大。因開通訊社每月津貼五百元之數，但難中止。商報如能維持，則言論多一機關，即多一分勢力。以現在武力既窮，如再論再不注重，是更難爲力矣。

與楊滄白書

弟定元日起程，敬將以後進行意見畧述之：軍事當促許軍就期抵省，會合在省各友軍，先謀集中，然後再定一共同作戰方案，以爲攻守勦撫進行之程序，使其分明任務，團結精神，不致有參差不一主客異形之嫌。政治當以整理財政爲先，廳長不速易人，延誤大局，必非淺鮮，弟對此點，自信見解或較在粵正確，故欲行之前

，不得不將此等成敗關鍵竭忠盡言，決非有何作用參與其間也，財政如無把握，軍事難定計劃，廖任廳長，許速回省，二令可否在弟起程前發去，俾弟來省後，即可着手進行，而鼓來者之氣也，彷徨日夕，竚盼覆音

與戴季陶書

日前一劇，開塢之初，實以兄聲色俱厲，不容我置喙餘地，太子人難堪，故出老羞成怒。兄固愛我者，凡有勸解，無不順從。然弟素性暴躁，平時對人，常欠恭敬，而對兄則已覺十分忍耐。吃虧受氣不堪，於不知不覺之間，醞釀此激烈抵抗，以爆發於今茲患難相共，甘苦同嘗之日。事後思之，自愧更又自笑。爲人不自愛惜，暴棄傲慢，一至於此，有何面目以對良師益友耶？茲引曾滌生誠其弟沅甫與彭雪琴相爭時之家書一節，以爲我二人取照寶鑑，則往後交誼，益加深摯，未始非因此至成也。尙祈曲宥罪惡，不吝教益，幸甚。

與張溥泉書

弟由滬起程時遇朱君，已與之談及某事，可否請其先行也。惟初次接洽，屬爲相助之語，可否明言？且彼果力能助我否？皆須調查明白。弟意接洽之前，尙須請貴友探明其內容與事實，或竟請其間接與之明言我輩要求與希望。如彼樂助，究能至何程度爲止。倘於此數者事前能先探明，則接洽時間減少，卽弟往北亦較易易耳。連日肚瀉不止，現往普陀天福庵，約一星期後回省，此事務請積極進行，俾得速成爲盼。

與沈存中書

來書已悉。近得鄉人來函云，各兵寄往家信，多言餉銀不夠，思將逃回，是不可不預防之也，夫防逃之法，第一不可使其身邊有錢；當發餉時，當令其繳存營部

，代爲付郵寄家，故此時最要者，查其寄銀回家之通信處也。查後呈報，總不許其袋中過三毫之銀。第二不准請假外出，即星期日亦令作別樣勤務，毋使其閑暇。第三本月餉銀均發足十元，以後如有成績者，再行酌加一二元。此外務須曉以大義，令明白當兵之意義，引起其在營之趣味，使知營爲一大家庭。官長待士兵，饑則食之，寒則衣之，病則醫之，無異於父兄之待子弟，在家爲良子弟者，在營即爲良兵士，在國即爲良國民，在黨即爲良黨員。又令其明瞭主義之究竟，如果民生主義不成，則中國人民皆成爲外國人之牛馬奴隸，求死而不可得。故現在士兵爲其個人及其父母子孫求幸福，所以犧牲生命與安樂，亦不能顧。更令其知團體生活之緊要與快樂，必使其團結精神，共同生死，擊滅叛逆與國賊，取消不平等條約，恢復我中國國家和民族之地位，然後個人真正之幸福乃可得也。故現在只有一意拚命殺賊，斷不可存一毫逃避之心，逃避者無志氣無心肝，不但不能當兵，而且不能做人；吾人必須爭氣立志，殺賊復仇，方不愧爲人，亦不愧爲黨員及士兵。要知軍人以衛國

愛民爲天職，其人格在國民中最爲高尚，故須犧牲一切，方不墮革命軍人之名譽。吾輩爲黨員，爲軍人，即是總理之黨員與子弟，要使其能知與黨與總理關係之密切，而不可自暴自棄。如此則或可感動民心團結其精神，庶不致逃避矣。如何？盼覆。練兵以勤爲主。耳提面命，始終不怠，必有成效之一日也。

與茂如競雄擇生處舉書

軍官學校，如仍須開辦，則從前弟所定方針，如學期課程薪餉及軍官選考等事，應皆照常進行，不必有所變更。如有不宜之處，可于開校後隨時改正。吾人作事應有一定，方針既定，雖小節間有出入亦須照行，不必拘泥也。譬如畢業學期一事而論，此即爲學校第一重要問題，關於學生之前途，影响甚大。前既決定爲六個月，今忽改爲一年，則凡從前所定之課程，預算及一切計劃，皆須重新另定，其可如此容易乎？凡校中事，教授方面，由茂如兄決定，教練方面由蔭朝兄決定，而以仲

愷先生總其成。其餘事諸兄多盡職務，少出主意，免礙進行方針。如弟在粵則可提出意見，磋商解決，今弟不在，雖可提議磋商，如改變大體，則不免啓自擅之端，故對知友不能不盡言也。吾人做事，苦於無經驗，而尤苦於無見識，所以凡事要詳細考慮，不宜徒聽人言，以犧牲主見。及其考慮既得，進程既定之後，雖山崩海嘯，亦可置之不顧。此等處於吾等年輕識淺時，更易犯之，須各加意焉。蓋不如此，胸無成竹，見異思遷，而道聽途說之弊，亦由此而起。吾輩非泛泛悠悠者可比，應互相勉勵，以期有成也。弟擬即來粵，相會匪遙，諸俟面商。

與陳炯明書

接讀十五晚手教，委擬構造營房之格式及布置等項，畧陳管見如下：凡營房之構造，以堅固高燥與明朗三者爲至要，蓋使其不易破壞與易於整理及清潔也。然本軍經費艱難，其材料等件，決不能如正式營房之完備，故本軍營房之建築，乃以臨

時暫用爲準。至堅固一節，暫置勿論，茲惟求其明朗與高燥而已。夫營房之設，雖與軍紀風紀大有關係，而保持其軍隊之康健乃一大要素也。房屋之明朗者，空氣流通，高燥者潮溼不侵，則疾病無從發生，而健康可以保持。如欲求其高燥，則樓下房間地板須高厚，而其地板離地之高須在一尺以上；至欲求其明朗，須多闢窓戶，尤以高大者爲宜。至於宅數當以營爲單位。如一團之營房，則並列三宅，或前列二宅後列一宅，而每宅間隔須留空地五丈以上。若前後距離之空地，至少當與屋之高度成六十度以上之角度，方爲相宜。一旅之營房，分爲六宅，或前後重疊，或東西對列，皆不可拘。至於一師營房之地面，竊恐漳州無此寬廣之處。故今日計畫，最大以旅爲單位，如能以一師營房共築於一處，則兩旅營房或東西相對，或左右並列，如北京之萬壽山下及南苑各營房之格式，固爲最好。然工程浩大，建築不易，如此廣場，漳州附近且甚少。蓋僅以一師營房之面積計算，須一千八百米突（合華尺三里）較力之地與夫大集合場，面積又至少須三千六百米突轉方，兩項面積合計，其

轉方面積在五千米突以上，約佔華尺十里轉方之廣場也。至於每宅之大小格式，則每宅當分四單位，以一單位住兵一連，其間分爲十六間，如樓房上下各兩大間，每間前後各分二間，爲共十七間，以九間住兵，每間可容十四床位，及長條八人桌二張，其餘房間可狹小，只容七床位，及長條八人桌一張之地已足。卽以一間作連本部事務室，以二間住官長，以一間住連長，以二間住軍士，以二間住雜物作倉庫也。（上下各一間）又營房經始之初，固以飲水之良惡爲最要，而廁所浴室炊塲三者之地位，亦不可不注意也。每連常有廁室一間，附於各連營房之後，或側面之空地，其間數須寬大，可容十二人同時大便而不至擁擠，卽置十二之便器地位。洗面塲卽設於其左近或間隔若干空地，與其並列亦可。卽以每連營房之後附設廁所與洗面塲所，以其兩所並列與其中間所隔空地，三者其計之，橫長而與其一連營房正面之橫長相等爲準也。每洗面塲所合架一井，是爲必不可缺之件也。浴堂則每團一個（照日本式樣）炊塲則每營一宅，而炊塲與浴室皆在廁所之後，離營房十五丈以外之

地爲宜。此外又有膳室，與賣軍用品及飲食物之酒保等屋，如兵卒膳室，即在各營房之內。軍士膳室三間，則在酒保附近，另築軍士會食廳，或即在酒保樓上。至將校膳廳，則營房左近另覓一較爲幽靜之地，構造將校會食廳，而將校之講堂，即可以膳廳充之。閱報及圖書各室，與將校俱樂部，將校購物所等即可附設其間，或於其樓上也。至於酒保三間，或五間，可築設在炊場之旁，或在其附近另築亦可。此外團本部與三營本部，共十二間，築設於本團營房適中之處。至旅司令部，與師司令部，皆可於離營較遠處，擇一幽雅之地爲宜。蓋旅師各部，於直接教練上，較團部任務爲輕也。又衛兵室當築於正門之內，與兵士會客所及禁犯兵之營倉合爲一宅，約取平房五間，以團爲單位。消防室亦可設於其附近之地。此外猶有一極大極難之建築，即兩操場也，面積須在 1505 。以上之大宅一間，每間柱腳以減少爲宜，故棟樑各材須較高大堅固，其價必貴，似宜暫緩建築，當設較小之兩操場數間以代之也。其餘如醫室，則擇其僻靜之地建築五間，此乃團之醫室，至師之衛戍病院，則

規模規大，須另經營也。其餘如彈藥倉庫三間或五間，當築於離營房較遠之處，又貯物倉庫十間，當築於團本部附近之地。又馬廄三間，修理什物場五間，皆築於團部附近之地。而師之修理什物場又貯物倉彈藥庫等，則須另行建築，不能附設於司令部之內也。此乃營房構造之規模，及附屬房屋與其左近之布置也。而營房周圍，當築設計高一丈二尺以上之土牆，惟大集合場，則可不圈入在內。至於大集合場之寬廣問題，本無定規，固以愈大愈好。然一團之集合場最好有六百米突轉方一地位，使之營橫隊並列時，不見其狹窄爲度，至少亦須在四百米突以上之可容二營橫隊之地也。是否有當，須待詳細研究，再行呈報。而營房構造及其附屬房舍各名稱，則大致不差也。構造營房圖式佔工者，或有營房之圖樣，而名稱及房舍或未如所擬呈之多，則當取長補短，照其舊圖改正若干，必比個人研究尤爲完全也。中正定二十日後來漳，惟催造職支隊及各營報銷點名發餉二事，各支隊由司令官點名，獨立隊由各部隊長點名發餉，請速下命令，待各部回來時，即可遵照施行。

復顧子才書

惠贈浙軍杭州光復記，披讀一過，欽佩奚似！吾浙革命歷史，若非親歷其境，經營始終如先生者，竊恐當時光復之事實，以及過去準備之功業，未必網羅無遺若是之詳且確也。雖然，以鄙人之所知言之，尚有一二疏漏處，故亦有不能不補述其梗概者。當攻燬撫署之際，先鋒敢死團，自張伯岐君所率兩隊外，又有董夢蛟君所率一隊，尙未記錄。孫貴生君部下，亦屬董君帶領，蓋臨時報名而赴陣者，踴躍爭先，絡繹不絕，以致所有武器，不足分配，故以董孫兩部，並爲一隊，以葉仰高君所率者，留於機關部，作爲豫備隊。出發之際，共分三隊，先述革命宗旨，指示敵人方向，說明一切任務，宣告賞罰條例，然後發布口令暗號。是夕鐘鳴向半，由陳泉卿，莊新如，蔣著卿，陳欽安諸君，分發子彈，配備糧食畢，即得周朱沈毛諸君各路探報，二標隊伍已由望江門新城門分道而進，于是先鋒敢死團，亦排隊前行，

紀律整然，其出發秩序，實與各軍無異。攻擊之初，先由陳濟汾沈筱九二君，投拋炸彈於署側楊馥齊樓窗之下，署前部隊，隨響攻擊，二標隊伍亦相繼前進。霎時彈聲震地，火光燭天，署中衛兵，聞警奔潰，全城克復，在此一戰。其間有王常君者，當搜索任務，奮勇猛進，深入署內，身被數傷，尚不自覺，仍復往來報告，不失其常，是爲先鋒敢死隊中之最雄武者。同時並攻軍裝局，有王伯南君，即與王子黎君同時來杭者也。又有嵊縣人周祥生烈士，攻敵中堅，陣亡於軍裝局內，其死事尤不可沒。此皆先鋒敢死隊之實錄，務乞補誌，以彰功勳。志清不學無文，何敢妄肆評議。惟既任先鋒隊指揮之名，諸志士之戮力同心者，知而不言，則是貪人之功，以爲已有；卽志士不我責，撫躬自問，能無赧顏。破壞已畢，建設方始，知才力不逮，因渡扶桑，以就舊業。足下加我以功成不居之名，聞之愈不自安也。

復張繼書

溥兄先生惠鑒：日前奉讀手教，至深悶悵。人事錯集，未即裁答。茲以出發在
邇，所懷未吐，若鯁在喉，且懼兄不責其疏慢，而疑其有他意，獲咎滋重，撥冗奉
布，幸賜省察。本黨與共產黨合作，爲總理與仲愷兄在日所確定；革命勢力，必
就團結，其產黨主義雖與本黨有別，則致力革命則人所共認。本黨今日策略既與其
他革命勢力合作，而乃欲排除，豈非矛盾。今日吾人所可與共產黨奮鬥者，斷定國
民黨決非共產黨所能替代也。前提議決，則無論共產黨有否謀代國民黨之計劃，
而弟以爲必無此事實之發生，此弟所能自信也；故本黨所尙須討論者，非與共產黨
應否合作之原則不僅與共產黨如何合作之方法。聞近有以賣國賣黨詆弟者，弟謂今
日賣黨與賣國問題，祇有敗黨與亡國問題，誰爲敗亡，惟不努力革命，祇懦懦甚
懦人及錢食，此黨國敗亡之所以不能復振耳。本黨如能自強，無論他人有何陰謀，
皆不能消滅本黨，能使本黨消滅者，爲本黨同志，惟自己不革命而猜忌其他之革命
勢力；弟誠所勉勵自勉，並願與諸同志同勉者，惟此不敗黨而已。且證以事實，汝

爲在此時，蘇俄同志，有爲軍事上之政務官者，今亦無之矣；五月十五日以前，跨黨同志有爲中央黨部部長者，今亦無之矣。是否賣黨，弟無庸自辯也。至責弟對於舊同志太過冷酷，不及 總理之寬大，則尤有說：弟旣主團結革命勢力，則凡屬革命同志，皆極盼望其合作，豈對於久共患難之舊交，反有歧視。惟既以革命爲前提，則與革命工作有妨礙者，又豈能多所顧惜。汝爲不離粵，南路叛將無從消除，財政統一無從實現；錦帆不禁錮，不僅東征有後顧之憂，亦何以使勾通叛逆者知所懼。鐵城則於廖案發生時，有縱逃兇犯之嫌疑，本年五月復運動黃埔學生煽動金融風潮，企圖顛覆政府；梯雲謀向某人締結一萬萬元之大借款，與某某主義者妥協，吳因而伍自去，皆非得已。弟認爲在革命進行上，不得不暫犧牲個人交誼者，惟此數君而已。精衛漢民二兄，弟但有苦留，而彼倏然遠引，咎豈在我。去年之西山會議，今年之上海大會，弟皆表示反對，此則黨紀所在，無可通融也。弟以爲欲革命成功，必澈底做去，不妥協，不姑息。 總理革命四十年而未成功，其原因尚多，

亦未始非一般老同志從旁掣肘，使總理不能逕行其志之所致。本黨每有一最負責任之同志，即爲一般老同志所不喜，英士執信仲愷今皆死矣，方其在時，皆對於總理太負責任，而一般老同志，即已大多有忌嫉態度，弟每念及，輒爲心碎。弟今願爲英士執信仲愷之續，而決不敢師法釣名沽譽之流，稍存一毫畏難圖安之計也。

今總理亦已逝世，弟追維總理最後之付託與今日革命之環境，不論如何艱難困阻，皆不敢稍放棄其責任，成敗利鈍，既所不計，毀譽榮辱，更何容心。如弟爲個人計，正可藉灰心或高蹈爲名，乘機休養，則誰不以我明哲保身爲得策。然而於國家與革命前途，則爲何如耶？弟今願對黨完全負責，不稍存觀望與推諉之念，他日本黨有成，因爲黨員人人之義務，萬一不幸而致敗亡，則弟個人獨負其責也，惟本黨之復轍，實不忍明知再蹈，且自本黨改組以來，嚴振黨紀，總理亦已改其往昔之態度，此觀於馮自由之處分可知者。使總理今日尚在，而弟得承其訓示，則不妥協不姑息之處置，或視弟更爲澈底，亦未可知。博寬大之美名，而誤革命之大計

，非弟所忍爲也。如鄒海濱章太炎等，放言高論，以反對革命勢力之鞏固發展者，尤不願同志爲之也。區區之意，甚思團結國內軍人與同胞，以對抗某某主義，何況舊日親愛之同志乎。吾同胞不惟不諒苦心，不知自反，而惟斷絕。總理所延一線之命脈，此與扶助仇敵殘殺同志有何異乎。圖逞私憤於一時，以某某主義者分散革命勢力之邪謀，事之痛苦，孰過於此！兄以愛黨之故，不敢輕徇私交，此爲弟所深佩！惟愛黨必以其道，革命勢力必求團結，不能懷疑及於總理所定與共產黨合作之政策，因革命手段必須澈底，不能稍違。總理末年欲高談的紀律改造本黨之精神，兄爲真愛黨者，或能聞弟言而首肯歟？北伐成敗，關係國黨興亡，弟所欲求教者甚多，倘能惠臨長沙，共商至計，不勝大願。書不盡意，使希亮察，敬頤道安。

復和平代表書

仲仁伯器厚生家麟伯楨諸先生大鑒：前月念八日教書，本日始由楊君賜讀。道

義之言，敢不尊重。閩贛之戰，應由孫氏負責，解鈴繫鈴，尙屬原人，此間祇候其撤兵之期，即可停戰。至於望和誠意，已於撤圍南昌之日見之。如有公暇，可否駕來商方一敘，以罄積愫。敬復，並請

公安。

復廖仲愷書（二）

來示藉悉。孫先生明日赴粵，不知近日粵情如何？故不便武斷。以弟兄所及，而測粵局之將來，可得數語如下：一曰，粵局早已確定，不能轉移；二曰，此次行動，不過徒達驅逐陳逆之目的，而不能殲滅陳逆之勢力，將來難保其不死灰復燃；三曰，今日決非根本解決之時期，不過多此一舉而已；四曰，粵局以後變化，三月一小變，半年一大變，其或不能延長至半年或一年之久也，惟此變化，不可從悲觀一方面着想，如運用得當，應付有方，未始不可化亂爲治耳。孫先生

此行，欲求一治本方法，實無善策，不得已只有先求治標之法，亟圖維持現狀，不使內部紛擾，然後再求進步之道，因時措施，則較易為力也。到粵後第一要着，即對於各軍，當一視同仁，萬不能有一毫軒輊之分，弟於去年粵變之初，已屢與諸同志解釋此旨，倘再如昔日顯然以第二軍為政府之基本部隊，則其餘部隊皆不能不以此化外自沮，此洪兆麟等中立部隊之所以不能不接近陳逆，以至叛變，而魏邦平等之仇視陳逆部隊，亦不能附從。孫先生樂為我用也。孫先生如對於各軍以大公無私之態度，一體相待，不惟各部皆樂為我用，而且互相牽制，易於駕御也。其次則為用人一端，弟意欲求達政治目的，不能不畧講政治方法，且不能不用新式政治家，以求達政治目的也。對於此層，弟與兄等見解，或畧有出入，但弟以今日為就西南而言西南之政治，則不能輕棄唐李，如謂此二人對孫先生消極抵制，或其不忠於黨，正惟其消極抵制，而致政府于敗，正惟其不忠於黨，所以政府屢遭挫折；回憶六年來，吾黨失敗之原因安在，則不能不追想此二人之關係。故欲免除其抵制與困

難，不能不設法補救；補救之方，惟使其樂爲我用而已。蓋其人非與孫先生絕對的不相容者，有時且樂爲我孫先生用，是其所畏者。孫先生之主張太堅，不能容納其言也，弟意如欲達政治目的，但期與我所定之目的無礙，而有益於政府，則其餘各事，不妨容納若干。蓋黨義與政權二者，此時尙難熔爲一爐，今日吾黨政策，約言之有二道：一曰先求得政權，而後實行主義；一曰先行主義，而後求得政權。然此時欲急急求得政權，而又欲在先行主義上着手，則十年二十年後之事，非今日中國之所能也。弟意以爲只求實行主義，而不問政權之得失，則日久時長，固必有見效之一日，但此時不應急求政權也。倘欲實行主義，兼欲求得政權，則進行步調，當先求政權，而後推行主義，較爲簡易也。若果如此，則吾黨幹部，決定方針，五年之內，不加入政府專注重於黨務之推行，只做實行主義之事，而政治方面則當另招一班中國式的政治人材，如唐李者來求政權，則政府與黨當暫分而爲二，其進行之效，或較迅速也。弟意以爲政府與黨之手續之範圍不明，不惟政府混雜不清，

易致紛擾，即主義亦因政治關係，而不能貫澈也。如果組織政府，以舊日黨員辦理黨務，而以少川伯蘭組安等皆予其閣員一席，則政務或較有起色，而政權目的亦不難求得也。蓋歷年以來，益覺黨員與政客性質不同，才能亦各有所長。如專恃黨員而辦政治，不惟範圍太狹，外人望而却步，且其結果，必啓外界惡感，社會反對，難得完美之成效也。此節弟自以爲有一得之見，未知兄等以爲如何也？如以爲然，則展兄任省長時，以兄與精衛二人介於政府與黨之間則主義不致偏廢，而政權亦不致旁落。蓋弟發此議，其一乃在欲速得政權，先以政治方法統一中國，而求實行主義。其二，則以黨與政府明定範圍，組織政府，不妨先用中國式政治家如譚唐李孫等爲統一中國之預備。不然，以今日中國局勢，仍固執從前之主張，則其政府決無統一中國之望，吾黨政府之所以屢遭失敗者，其最大原因，未始不在乎此也。惟恐其弊陷於偏重政權，而放棄主義，故二兄不能不在孫先生左右，以防此偏重之弊耳。孫先生行時，留扈可人？能者幾人？兄自道于五一年二月廿八日，晚晴

愈，不能長書，耿耿此心，無時或已。此函如以爲可，請呈 孫先生一閱。

復廖仲愷書（二）

迎接各友函電，於心殊有不安，故不忍恝置忘情，以負愛我者之盛意，謹掬熱誠，作與諸同志最後談話。弟此次回滬原因，蓋非發於一時，亦非爲一人一事而下此決心者也。吾黨自陷於絕境，而偏曰人之陷我自不設法，而徒嘆無法補救，凡事不自振作，不自整理，而反責人之不爲我振作，不爲我整理；以弟觀察粵局，不惟毫無危險困難之可言，而且大有可爲，今日財政雖支绌萬分，然亦辦理無方之所致也。孫先生回粵，已閱十五月，爲時不可爲不多，而對於民政財政軍政未聞有一確定方針發表，以慰軍民之心，則政府內部，亦未見有一實在方案內定，如期施行，政府中人，皆抱一頭痛救頭，得過且過之想，不於根本著想，大處落墨，惟恐粵局不亂，政府不倒，自殺不速，以了一場心事者。使有人欲建一議案，定一方針，而不

問其是與非利與害，則一概抹殺，置若罔聞者，財政民政，其初爲徐楊辦理固不得法，而其後接辦者爲兄與海濱，何亦毫無起色？最初接辦時猶可，曰根本已爲徐楊敗壞，一時不易挽救，何以辦理半年有餘，而仍無成效若此！豈非財政機關果爲軍隊把持，或爲財團從中破壞反對所致歟？以弟愚見，其弊之由來，不能責人而恕己也，亦不能徒怨天數，生成遭遇不時也。天下事未有無方針無條理能而治民者，亦未有不公開不整齊而能理財者也。至軍事方面，去年之上年，弟在粵時，實定有一全盤計劃，且豫定平定與整理兩時期，雖爲各種阻礙及各軍不能如計畫實施，然亦不能不歸咎於弟之自身無耐性與能力，以致同志嫌怨見棄，難安於位，竟致有今日軍事紛亂，不可收拾之現象，此去年之粵局不進步，兄與海濱與弟三人皆與有罪也。要在吾人而自反省過去之罪惡，以爲未來處世之藥石耳。如不反省既往之錯誤，而一意孤行，則各事不惟無起色，而且必致墮事，其不至失敗爲不止也。至於去年一年來籌款備餉，接濟不絕者，哲生與有功焉。然其引用非人，措置無方以致百弊叢生，而有

今日之困窮貧弱者，雖其始謀不臧，我輩皆不能辭咎。然哲生經驗缺乏，誤於羣小之過，爲尤甚也。以哲生之品性才幹學問，以及其過去辦事之成績論之，實爲一優秀之同志，道義之朋友，然而吾人不能以其所長，而忘其所短，亦不能知而不言，言之不忠，自失其友誼。且政府今日至此地位，凡有責任者，如再不反省自悟，則粵局長此擾亂，必無整理收束之一日。今日粵中財政，已爲財團所把持，財團不去，財政無人可辦，而財團貪殘惡劣，人人共見。如欲其辦理財政，未有不假公濟私，以敗壞政府名譽，喪失本黨信用者也。試問在粵各軍總司令軍長中，有一人贊成財團者乎？且有一人不恨財團之貪劣惡毒，擅亂粵中財政者乎？如用此等奸商辦理財政，誰不自危。如用此等市僧，包辦鴉片捐稅，誰能信其不厚圖中飽？何軍肯放棄既得權利，以讓給財團之霸佔，而自絕生命乎？凡事不能專責備於一方，當先自反本身之是非。如吾必曰軍隊強佔財政爲不良，則人將曰，財團把持財政，終於絕望，則吾軍隊應否自求生命爲得也。其言如此，未始無故，且亦成理也。如果哲

生此後仍欲庇護財團，執迷不察，而孫先生必以哲生信用財團之計爲是，此非財團誤大局，實乃哲生害大局，亦可曰哲生之終身乃爲孫先生所害也。弟於財團，向無交涉，亦無宿怨，至弟之個人，則更與財團無關，財團之用舍利害，初不關於弟之本身，即兄等之以弟言爲是與非，弟亦絕不計較，即弟之去就行藏，亦決不以區區財團一方面之關係而定進退。不過事實如此，利弊如此，不得穢默不言，昧我良知，決非有意見與客氣，參於其間也。弟甚願吾友皆以合道爲友，而尤盼諸同志親賢遠邪，共扶危局，勿爲羣小蒙蔽，或竟以一二市僧奸商之故，而置友愛同志人格於不顧，且致先烈頭顱光榮黨史，反爲此市僧奸商取利發財之機械也。弟意現在粵局，如能於用人行政確立方針，理財整軍，妥定辦法，不作深遠高奇之施政企圖，祇可守因陋就簡，按步就班，確能實踐之挽救方策，以資進行，則半年內統一廣東，一年內整理廣東，年半以內，可以準備周到，年半以後，乃可向外發展矣。蓋現在粵局，不患外敵之強，而患內部之難，即此時吾黨不患在對外之難，而患治內之

艱，且治內必須有條有理，分時期，定次序，而非一朝一夕所能見效，亦非空口白話，所可搪塞者也，吾深願吾黨同志，追求既往不成之病因，而尤以去年過去一年間之經驗，爲反省之明鑑，則今日粵局之財政軍政，決非束手無策。不明本末，顛倒是非，不明馴致，以邪作正，賞罰不行，良堪深歎。弟以爲凡力之所不及者，賞罰固難行，然並此可以賞罰者，亦不能明正其功過，此其政府之威信，所以不立也。夫爲政之道，對人惟有在邪正賞罰上用功，對事惟有在條理次序上着手，吾於

孫先生決策力行，凡宏綱舉舉所見者，而且遠實無間，然吾輩得此導師，實爲吾輩之幸，獨於此對人對事之要點，若有未悉合乎中道者；右今來未有賞罰不明，邪正倒置而能成功者；亦未有不講條理，不定次序而能立業；以孫先生之事業言之，其精神上歷史上早已成功，至於事實上時代上欲求成功，其責任在吾輩，而非孫先生一人之事也。故吾輩不因循苟且，專意順從，亦不應使其固執己意，喪失同志人格，反爲宵小所污辱，而致黨國自陷於不測深淵也。弟本愚懶無知，忝雖滅裂之徒

，謬承諸同志之垂青，不覺其罪累之重，盡我黨員之大職而已。尙有一言，欲直告於兄者，卽對俄黨問題是也，對此問題應有事實與主義之別，吾人不能因其主義之可信，而乃置事實於不顧。以弟觀察俄黨，殊無意可言，卽弟對兄言，俄人之言，祇有三分可信者，亦以兄過信俄人，而不能盡擋兄之興趣也。至其對孫先生個人，致崇仰之意否，非俄國共產黨而乃國際共產黨員也。至我國黨員在俄國者，對於孫先生惟有詆毀與懷疑而已，俄黨對中國之惟一方針，乃在造成中國共產黨爲其正統，決不信吾黨可與之始終合作，以互策成功者也。至其對中國之政策，在滿蒙回藏諸部，皆爲其蘇維埃之一，而對中國本部，未始無染指之意。凡事不能自立，而專求於人，而能有成者，決無此理。國人程度卑賤自居如此，而欲他人替天行道，奉如神明，天下寧有是理。彼之所謂國際主義與世界革命者，皆不外凱撒之帝國主義，不過改易名稱，使人迷惑於其間而已。所謂俄與英法美日者，以弟視之其利益於本國而損害他國之心，則五十步與百步之分耳。至兄言中國代表總是倒霉，以張

某作比者，乃離事實太遠，未免擬不於倫，其故在於中國人祇崇拜外人，而抹殺本國人之人格。如中國共產黨員之在俄者，但罵他人爲美奴英奴與日奴，而不知其本身已完全成爲一俄奴矣。吾兄如仍以弟言爲不足信，而毫不省察，則將來恐亦不免墮落耳，黨中特派一人赴俄，費時半年，費金百餘，不可爲不鄭重其事，而於弟之見聞報告毫無省察之價值，此弟當自愧信用全失，人格掃地，亦應引咎自解也。弟在俄行動，自覺無可爲人誇誹之處，亦無失却黨體之點。因入共產黨問題，而弟以須請命 孫先生一語，卽以弟個人忠臣相譏刺，弟自知個性如此，殊不能免他人之笑，然而忠臣報君，不失其報國愛民之心，至於漢奸漢奴，則賣國害民而已也，吾願負忠臣卑鄙之名，而不願帶洋奴光榮之銜，竊願與兄共勉之。吾嘗怪吾黨同志因循不言，以致弊病百出，事無救藥，弟觀察事體，自以爲不參主觀，毫無客氣偏於感情之間，然人苦不自知，以他人視之，或以弟有觀察錯誤，判別不正之弊，亦足可知。是非善逕，悉以兄之目光爲準，而弟則但期致我良知而已。書雖冗長，而意猶

未盡。弟雖未亡，而實欲兄以此書作亡友遺囑耳。

復展堂仲愷書

疊接函電，盼悉一是。稽遲未報者：有以傳達遲誤，及弟見時，他友以爲我代答者；有以傳聞不一，致誤會，不敢冒昧陳覆者；而疑竇叢生，易招恐怖，因成刺激觸發牢騷者，又是一端。元冲來書，約我赴歐，引起我最初之興，而徘徊今日之行者，是亦不無影響也。季陶造舍，詳悉粵情，心始釋然，本可摒擋一切，力疾粵行，而季陶愛友過切，專橫太甚，不容弟置一喙，因之激憤成怒，又起我不願問世之心，事後思之，實堪自笑耳。總之弟對黨對友，不敢存一分偷安之心，亦不敢作絲毫驕矜之氣，而於愛我諸公，更不願有些敷衍客氣之意，以自暴棄。卽對仲兄之函，時形不遜之詞，殆亦自居熟交，率性直書，無所隱飾，不敢效世俗之泛浮之狀，以自負良知。兄等愛我，諒能曲宥愚拙，不卽以此見外乎。弟對學事，終抱懷疑不

安之態，孫先生督師，更不放心。如以此主張，由孫先生自動，以爲將來改組軍府地步，則現在改組，何須督師爲耶？蓋第一以基本部隊不多，稍有挫失，易致動搖，許軍雖衆，其自練可靠者，亦屬無幾。第二粵軍將官性質複雜程度不齊，一經直接陣中勤務，諸多困難，竊恐感情弄惡，則基本盡壞，不可復問矣。小故多端，此其大者。如以此言出諸競存，則其計更差。今日競存對總理，如當作二人看待，則將來一場無結果，可以斷言也。對於援桂之計，約有三要，一，競存任總司令，親自出馬，粵軍官將此時非競存不能調動；二，孫先生督師；三，許鄧洪三部同時動員，方爲有濟。弟意如此，未知高明以爲何如？廣西地形險阻，殘兵足有二萬餘，許軍全部，恐不足以當此強寇，而滇黔湖南之援軍數目更不可算列正式計劃之內，今日援桂，須作粵軍單獨作戰之考案，而對於閩浙贛鄂兼須顧慮及之，其或庶幾乎？元冲未回之前，弟不能離國，則動員令下，孫先生出發之日，弟必來粵隨從前進，報效萬一。如特設一督練公所，卽爲練兵，徒以有名無實，因人設官之事

相約，是更觸人嫌倦，增我刺激矣。赴歐之舉，未始非爲本黨謀發展，毋以此爲個人避難偷安計也。根本解決之策，我以爲在彼而不在此耳。執信復生，必從吾言矣。○追悼執信，不能與會，思之惟有痛苦，兄等當益難爲懷矣。

復汪精衛書

奉讀二十一日手教，開誠見示，敢不銘心，千里咫尺，孺慕良殷，旣感臨別贈言之切，何忍再蹈緘默不宣之谷。如不於此時傾吐衷曲，神明似覺難安，故敢直陳不謚，知我罪我，所不計也。一年以內，弟自問對公對私，皆出自赤忱坦白，決無絲毫掩飾，如璧姊函中之所謂僞者也。然夫人必欲以此加罪於弟，其亦仁者見仁，智者見智所常有，然固無傷於弟之先明，特不知兄亦有如此之感想，以疑而生厭否？也至兄對弟之個人，扶掖教導，不遺餘力，人非木石，焉能無動中；述往思來，但有自覺慚惶而已，惟世嘗有感其親近左右，背其見解而不能自主者。弟拘執於確，

不能問親之義，而又不能爲兄明言之，因循誤事，以至今日，言念及此，能不痛心！茲以夫人斥弟爲僞之語，不得不略概以明耿耿之私。今兄既忍心撤手棄弟而行，復有何言，弟豈敢戀棧久留，不共進退乎？繼思 總理託弟以大事，如中途而廢，不惟有喪 總理之明，而且無以副吾兄之望，况國家大事豈容貳人兒戲，以一己之利害，而置大局於不顧。是以引一息尚存，此志不懈之義，以翼盡 總理未成之志，並完吾兄未竟之責。所以一切大計方針，一遵 總理遺囑，並循吾兄意志，即對於 C P 之合作，亦尙望其精神上之團結，但不能如兄之遷就謙讓，而於事實反生障礙，敗壞至於此極也。前者弟知兄之用心苦矣，然其結果如斯，是兄與弟皆不能辭其咎也。手教所言，兄已厭我，使我不得不去，然立於革命戰線，固不可招之使來，揮之使去，此行實出於自願云者，以弟觀之，適得其反。姑以過去之事略證之，益明弟言之不謬也，兄誠不識弟之真性，故有疑弟與厭弟之心如人以弟爲僞，而兄卽以爲然。譬有人欲去弟以爲快者，或有陷弟以爲得計者，而兄將如之何？吾兄必大

以爲不然者。然由來之漸，不可不防；如聽信非人，必中陰謀者離間之計，以致鑄成大錯，來書反言弟之受間，無乃過乎？然弟對兄之心，始終如一，不惟不疑兄，而且諒兄，仍願與兄共事者，以致之本義無他，惟爲左右所惑耳，今事既至此，兄又因抱病，弟亦不忍相強以增兄之病狀，惟革命事業，非弟一人所能負責，更非弟一人所能盡責也。然弟旣不願負總理之重託，又不願置兄之責任於不顧，任重如此，豈能致遠，諒兄亦不忍怒置之。遷地養疴，萬不能逾三月之期，於此期內，或可不擾清神，以期速瘳厥疾。如逾不歸則待軍事稍定，民心略安，弟必步兄後塵以明心迹。倘兄能屆時釋然大悟，屏除左右，惠然肯來，共圖國事，幸如何之。所謂學西文求學問者，當此革命期間，安得如許閒工夫也，茲恐兄以弟爲疑兄厭兄之心終難釋然，而以弟爲僞之意，又不能不明辨之，故不揣冒昧，略陳事實如左：

(一)自弟由汕回省以來，卽提議北伐，而吾兄當時極端贊成之，並準備北伐款項，以示決心。不料經顧問季山嘉反對此議，而兄卽改變態度，因之北伐之議，無

(二)季山嘉提議派兵由海道運往北方，此爲其兒戲欺人之談，實爲其根本打消北伐之毒計。弟卽知其無北伐之誠意，當時弟並以彼用意之毒，陳明於兄前，謂此計於吾總理北伐畢生之志，完全相反。兄旣知之而復允之，此亦吾兄不能自主之一端也。

(三)自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以來，黨務政治軍事陷於被動地位，弟無時不抱悲觀；軍事且無絲毫自動之餘地，革命前途，幾至瀕於絕境，故與兄提議，必先與確實交涉，不可使中國革命陷於被動地位，以違反我總理聯合蘇俄之本旨與蘇俄扶助中國革命獨立之成約。然此不可專爲蘇俄同志責，實兄與弟皆不能辭其咎也。

(四)季山嘉勸弟往北方練兵之計，其虛實誠僞，已彰明較著。蓋弟在粵一日，而季山嘉個人計劃，總難實現，故其不得不設法使弟離粵，以失去軍中之重心，減少吾黨之勢力，乃兄不察，竟順其意且贊成之，惟恐不遑。及弟與季山嘉反臉，令赴

俄休養，兄而恐觸其怒，反催弟速行，弟受總理付託革命之責任，不能以一顧問之喜怒而定去留，亦不能以一顧問之態度，而頓變知友之態度，置一切情理於不顧，此亦吾兄不能自主之一端也。

(五)自弟辭職之後，當時實有遁世絕迹，獨善其身之決心。而兄乃滯遲延擱，既不批准，使弟不能辭責引退，而又留中不發，使弟又不能負責整理，卒之軍紀廢弛，整頓無方，以致三月二十日之事一發不可收拾。此固非兄之本意，而兄之不能自主，蓋灼然矣。

(六)委任李黃爲第八第九軍長，而季山嘉特留第七軍長一缺以待來者，此缺非其預備王懋功叛後即以此爲報酬乎？凡此諸大端，兄豈未曾察知乎？既知之而不矯正之，是兄不能自主之又一端也。

(七)軍事委員會議決，本校經費爲三十萬元；第二師經常費爲十二萬元；翌日擴減本校爲二十七萬元，而加第二師經費至十五萬。當時弟問兄何以參謀團推翻議案

，擅減經費，究係何人主持？乃兄顧左右而言他。夫推翻決議，擅移經費不可謂小事，豈兄果不察知乎？及弟面質，而兄又置之不答，一任若輩之播弄，以自失政府之威信，亦迹近行賄，使其所部推倒上官。此端一開，則革命軍紀豈可收拾。甚矣季山嘉倒行逆施，一至於此。而兄不能毅然矯正，是兄不能自主之又一端也。

(八)撤退季山嘉之電，鮑爾廷復電同意，兄豈不知，季山嘉與弟相處之難，而兄偏視之如寶貝，任使其與弟爲難，卒成今日之結果，是兄不能自主之又一端也。

(九)第一軍自招募成立以來，未有欠餉至三月之久者，弟之所以能指揮如意，軍心團結者，此非無因也。自弟由湘回省以後，汲汲以欠餉爲慮，吾兄亦云發給，及季山嘉打破北伐之計後，兄卽一反前議，甚至欠餉亦靳而不予，使弟對部下，盡失其信仰，必使其軍隊離心，不能維持而後止，爲弟個人之不德，竟使我全體將士皆成餓殍此何忍心干是使弟不得不出于辭職，至今仍不能脫離關係，且成爲怨府此亦兄不能自主之一端也。

(十)當三月初旬，吾兄召集孫文主義學會，及聯合會員訓話時，聞兄有土耳其革命成功，乃殺共產黨，中國革命未成，又欲殺共產黨乎？此言也，不知兄何所指，而軍官聽者，無不驚駭，皆認兄此語是引起共產黨與各軍官之惡感，無異使本軍本校自相殘殺也。所以三月二十日之事，一觸即發。以爲共產黨員，聞兄之言，必有準備，所以各軍官亦不得不不出於自衛之一道。蓋本校出身之軍官，對於共產黨員幼稚者之行動，固多不滿意，而謂其有殺共產黨之心，則弟保其絕無之事。蓋一般軍官，皆知現在革命戰線之不能撤散，與其殺共產黨，不如謂其自取敗亡也，且當時事實可證明其動作，皆出於自衛，而無攻人之行動也。

總之，吾二人應爲總理負繼續革命之責，不能以一顧問之喜怒，亦不能以一顧問之好惡而中傷感情。以弟之心推之，固知兄必無負弟之意，然以上述之事實證之，其果弟爲人間乎？抑兄早爲人所間乎？其果弟疑兄而厭兄乎？抑吾兄疑弟而厭弟乎？請兄再思之。惟一年以來，吾兄對黨對國之功績甚大，此無論何人，不能否認

者。然而優柔寡斷，大權旁落，竟使事事陷於被動地位，即中山艦冒命移動，陰謀暴露，弟對於兄決不有絲毫之芥蒂，而平日之放縱，卒釀成今日之惡果，可不非乎？然往事已矣，惟望於此三月之內，宿疾痊可，早點勿藥，出任艱鉅，共負總理付託之使命。弟以爲革命事業，欲期其成，弟固不能離兄，而兄亦不可離弟，方足慰我總理在天之靈，惟祈兄以後處事，務使大權在握，當機立斷，事事立於自動地位，不爲左右所欺蒙，則弟必始終追隨於吾兄之後。若兄果始終不出，厭而棄弟，則弟亦當有引罪辭退，決不再事第二人，以自卑其人格，耿耿此心，當爲吾兄深鑒也。弟自信與兄，無論相隔至如何之久遠，精神決無貳注，無論何事，總以吾兄之意爲意，此可告慰於吾兄，而兄亦不必以此紛擾清神，暫謝諸務，靜心調養，以備他日更任較繁劇之工作，俾我二人得以共事至最後之一息也。如兄仍有以弟爲僞而疑之厭之，則弟但求貴恙之速痊，個人私見無不可以犧牲一切。如有益於黨國，有利於貴恙，卽刎頸謝罪，在所不計。區區之意，統希垂鑒，諸惟霽照不宣。

復滄白香芹書

前接 孫先生巧電，本擬卽月來粵，因汝爲兄復電未到，不知其中情形如何，且目疾亦未痊愈，故一時未克成行。昨又接 孫先生有電，及湘芹兄電，暨滄白兄致靜江兄電知事已緊急，雖日疾未覺十分全愈，亦當前來，惟精衛展堂二兄到滬，弟尙未晤面。弟意擬約二兄與之同來，乞轉請 孫先生爲兄電致二兄，或電靜江兄一催之，萬一展堂兄不能來，弟準邀精衛兄同行。至粵局如何進行，弟因未親臨其境，殊難遙斷。沈軍如近在省城附近，粵省局面與二星期前無所變更，鄙意在省滇軍，與與軍聯合，先行撲滅之最爲上策。否則以省城交與一部分滇軍衛戍司令守衛，其餘大部分滇軍與粵軍先攻克惠州，預備放棄省城，俟惠州破後，與許軍夾擊潮汕，餘孽方可肅清。惟須與省城粵軍各將領說明，使各明瞭，不得不放棄省城之理由，及將來之利害，方能見效。如能卽日照行，沈陳蔡必不及聯合。否則我攻惠州，沈

軍可攻我後方，非常危險。孫先生大本營行動，應當仍在省城。滇軍能擔任衛戍，沈軍必不敢來犯。如以孫先生在省爲不安，亦可與攻惠州軍隊一同出發，指揮一切。若滇軍均不願攻惠州，可先使在省粵軍盡行出發。粵軍果能一致攻惠，以應援粵之許軍，使陳逆潮惠各部，首尾不能兼顧，則削平陳逆，亦非難事。總之沈軍在省，現如無法處置，不如暫且放任。沈軍在省附近，潮惠未下以前，不當顧念省城，徒滋紛擾，貽誤進行之程序。依此計畫，應速放棄省城，以全力肅清潮惠，則沈軍自無問題。處置粵局，於此中求之，或有二二端緒之可尋。諸公以爲何如？

復古湘芹書

五日手教，領悉一是。日前諸陳來書，屢以弟行期相詢，且勸弟赴粵。推其用意，實不願弟赴粵，其中關於內部感情數語，竟作無意識之談，直可置之一笑。弟定於兩星期內起程來粵，到粵之後，或去前方，或留後方練兵，均由孫先生處當

視其於事實有益者爲之，弟固無意見也，如弟駐省或駐韶練兵，而不引起某部注意，則準備於半年之內，練成一支勁旅，參加中原劇戰也。如果練兵，弟不願徒驚虛名。最初僅練一旅，名目且未經成旅之時，亦不願假以名義，免招他人之疑忌。倘於事實有礙，且恐引起他人不安之狀，則不如往前作戰。然而對於政府今日之地位，與將來之發展，而欲有所効力，則終久不能達其目的矣。是否尙乞吾公抵擋後與同人商妥，電示大略。如果練兵，則於用人一事，在滬須有接洽。惟不知槍械如何籌備？可否設法速成。弟之一旅，計劃組織三團制，槍械須在八千桿以上。果能有械有餉，則四個月內可以完全練成，亦使人不及注目之一法也。組織方法，弟已製有細密計劃，不患其事之不能實行，惟以無械無餉爲念耳。可否之處，祈爲轉商。弟之行期，最遲則乘廿四日之中國號，乞勿明告外人。此時仍以弟不來與爲言爲是，展堂一生不知有否回省，來函祈提及。此函請與廖汪胡三公一閱。

復戴季陶書

十四日來教，語語悽激，讀竟泣然，不知爲懷，間有一二意帶譏刺，尤令人難堪。吾謂靜江待友，善處在不出微言，使聞者自愧，孫先生待友，其善處在簡直痛快，使人畏威感德。而兄之待友，限格太嚴，鋒鋩太露，度量不甚寬大，此所以少遜於孫先生與靜江也。然兄之待吾，私愛之厚，道義之深，有過於孫先生與靜江之待吾者。而吾之待兄，固亦奉爲畏友良師；然而敬憚之心，終不能如對孫先生與靜江者，其故雖由年齡相若，忘形已久，習慣自然。然兄之好偏勝，感情用事，辭氣時涉矜厲，是亦其大端也。粵中自成風氣，孰有如孫先生之以誠待人者。而其內容複雜，尤非吾兄所能盡悉。如以對我個人言之，則揮之使去，招之使來，此何等事，而謂吾能忍受之耶？度量不大，則或有之，然吾人妄自尊大，固不可，輕自菲薄，亦何可爲耶？趨炎附勢，夤緣于權豪之門，貪位戀棧，乞憐于無情之友，是豈吾輩自重黨員人格之道乎？兄嘗言英士對兄常懷畏忌，是以與英士感情未洽，甚不願與英士代譯日語，使當時有人強兄與英士共事，而知兄必起而反對以

爲大不然者。今日兄之強我與競存其事，不禁有同病相憐之感，毋乃兄亦責人重而責已輕乎？假如兄與我易地相處，則兄亦不知如何爲懷矣，于此則兄于我尙須恕宥若干也。來函謂我有促我出山作事，是促我之壽命一語；此係兄誤聽弟言，或誤會弟當時之意也，弟當時只言我性質暴戾，不適合于世，必離隔朋友，獨居深山荒野之間，或可延長命運云，此蓋弟因兄平日規戒之言而有感，自恨任性俠氣，處世動輒得咎，不如巖居穴處或可免于隕越，是亦自怨性躁，並非怨兄促我出山，而我亦惟以出山爲懷懼，並非不願出山之語也。纔之弟不願自居偷安，亦決不願自外于世。畏難避怨，是或有之，而貪生怕死，則未之有也，澈底之事，根本之計，則樂爲之，不實之事，無益之舉，則不樂爲也。弟處世之病，在乎極端，故有牛死患難之至友，而無應酬敷衍普通之交好。所言如此，所行亦如此，于此則或有江山易改，本性難移之感慨。至于知交之督責，親友之規勸，則嚶嚶鳥鳴，惟恐不得，豈有不肯樂從者。吾之取重于兄者，增我智識，長我學問，助我事實，諸益尚在其次，而

在不客氣，不敷衍，規勸督責，不稍假借，時時導我以正，強我從善，此弟之所以不能須臾離兄者。而兄之所以不輕棄於弟者，諒亦不以弟侮慢爲罪，兄終望弟有成業之一日乎？吾甚願吾兄規勸不怠，尤望吾兄爲我之孫先生與靜江，則中正或能變化氣質，而勵進於道義。凡人之善惡，而以環境造成爲多，本性亦未始不可移耳。赴粵決以援桂動員之日爲期，未知吾兄能否同行，此行可謂有人無我言之不重，徒自愧悔而已。附覆孫先生電稿請一閱。

復黃膺白書

接誦手教，偷念無窮。昨復電至中段，凌然泪下，未知兄又作如何感想耶？民國存亡，全在兄中師一人，英兄爲民國而死，亦爲中師而死。英兄不死，中師至今，或不至臥病京中。時勢所趨，而使黃鐘毀棄，瓦釜雷鳴，言之殊堪痛心。今弟既不能隨中師北上，英兄亦不能復生以事中師，中師來京，當非偶然。而

兄自不能不以英兄與弟之事，中師者事之也。兄與弟如果能以英兄之心爲心，則英兄誠不死，而其目瞑矣。粵中紛亂，日甚一日，要想於紛亂中理出一個頭緒來，恐非朝夕所能爲力。然粵治之時，即爲國治之日。此時要知治國非難，治粵爲難，望兄在京以全力事中師，使弟在粵專心滅賊，或能副吾兄之望也。餘無他言，祇問何時入黨，共仗安危而已。翹首北望，神馳何似。伏維心照不宣。

上軍委會爲改良士兵生活意見書

東江業經戡定，雷垣漸就肅清。粵局之統一告成，軍政之革興宜亟。前呈六端，僅及綱要。關於士兵生活狀況，應行改良之點，未暇計及，茲就管見所得，再爲約畧陳之。

一、士兵餉項亟宜增加。軍中戰鬥能力，以士兵爲基幹，而軍中生活程度，亦以士兵爲最苦。考覈現役士兵負有事親之責者，十居八九，一因從軍遠隔千里，既

勤黨國之勞，復深內顧之憂。每月餉入，僅足自給，縱或撙節寄家，爲數亦屬至微。欲其安受訓練，出力打仗，殊非易易，本軍以實行主義爲責任，民生主義，尤應以軍營爲實施之地，且生活程度日高，百物異常昂貴，從前餉額，本屬過少。粵省舊例均發毫洋，一再慳苦，其何能濟。擬請就諸士兵現有餉額，酌爲增加數元，一律改發大洋，俾於伙食日用之外，稍可彌縫家計。將來軍事延展，無須改換幣位。

二、服裝宜預先製備。頻年以來，財政竭蹶，士兵服裝製發不時，觀瞻欠雅，固無論矣。甚或嚴寒，尚着單衣，體魄因而病損。現在大局粗定，軍政漸次整理，所有服裝費用，不必臨時措籌。擬請預撥的款，先期備製，夏令即製冬服，冬季可辦夏裝，蔽體有具，形式較整，製辦機關，最好自建工廠，以免受人掣制，多所糜費。

三、衛生藥品宜充分購備。戰陣交綏，寒暑侵襲，傷病之事，勢所恆有。現除擇地設置病院外，各團並有衛生隊擔任治療。惟是藥值甚昂，頗難備購，診斷雖有

軍醫施治，苦乏藥品，衛生組織幾同虛設。以盡瘁黨國之人，竟坐視其傷病，而束手莫理，不必怨言叢生，捫心自疚神明。擬請酌籌的款，充分購備，分發各病院衛生院以便醫療。

四、營舍宜擇地建築。前此新軍規制駐地，特建營房，不僅便於駐屯而已。關於管理訓練等項辦理，亦較便捷。當兵局多故，隊伍紛雜，頻年十兵，疲於奔命，駐至一地，棲遲祠廟，或以覓宇不得，甚或露宿山野。現值軍額可定，分防有期，似應就各駐地酌建營房，庶將來調換防區均有適宜住所。

五、娛樂場所及工廠宜設備。個性腦力久勞則虧，神經感觸，易成病因，士兵按照操作規程，每日勞動約在八小時以上，不有娛樂之場所，何以怡悅其心性。且士兵在伍所習者，僅有軍事操作，退伍之後，更無專技可以營生。擬請帥化兵爲工之法，駐軍地方酌建工廠若干，就其性質所近，在可能時間，派廠學習。將來技藝告成，解甲歸去，儘可自由生活，公私均有裨益。

六、減少制式教練鐘點，增加智育。軍隊教練本以制式爲基礎，然完全軍人之養成，除操場中之制式教練外，尚須講求野外實戰動作。招集各種職業不同，智識不齊之分子，置於專一訓練之下，以期養成能應實戰目的之軍人，先須啓發其智能，祛除其習染，使之薈萃精神，明瞭黨義，交換方言，化除迷信，灌輸各種常識。每一軍營不僅爲養成軍人之機關，實等於全國普遍之學校，以輔家庭社會教育之不足。士兵方面，統受精神教育，知識開張，事理明達，既堅軍人信仰之心，奮鬥自易於努力。此所以亟宜減少制式教練鐘點，移其時間，從事智育課程。

七、縮短現役年限，舉行退伍。各國軍制多用徵兵，我國以政治狀況，及頻年內爭之故，尚行募兵。士兵以生活艱窘，遠道應募，一經入伍，幾同奴役，每軍營中知憊龍鍤者，不乏其人，雖不必荷槍前驅，而其生活之困頓，已可想見。大要由於現役年限無定，退伍復無營生技能，軍營長官，亦遂聽之。惟是作戰時期，此輩既無可用，縱欲另募壯健，又以兵額見梗，爲害公私，實非淺鮮。擬請明定現役縮

短年限，屆期舉行，退伍士兵，既免老衰謀生之艱難，軍營復得充分之戰力。行之日久，並可使全民皆兵，遇有重要軍事，能羣起而努力，雖不實行徵兵，而徵兵之效，自在意中矣。

以上數項，不過略抒蠡測，未能遠云周密。按諸目前情形，實為改良士兵生活狀況切要之圖。

上總理軍事意見書

一、對於時局之意見。平桂後，先解決四川問題，對熊之用舍，當視其能否誠意歸附為斷。對於閩浙，暫主懷柔。以為日後北伐之聲援。如欲使其即行明白表示

附義態度，則聲勢固大，而弊端亦不可不防。

二、對於軍事準備之意見。四川非導入我勢力範圍不可，故軍事準備，概以粵蜀相提並列。四川解決後，粵蜀二省，餘警備省中軍隊不計外，三年內應各編四師

六混成旅，及湖南二師二混成旅，共練爲十師十四混成旅。

三、對於北方出師準備之意見。根本解決之計劃，當以西北爲第二根據地，東北爲假定目的地。以後作戰計劃，雖因時而定，但不可不以此爲大綱。吾意對北作戰，以四川六旅先平西北，再由陝西出井陘之道，以其三師出湖北上京漢鐵路。以廣東三師平定東南後，即由南京向津浦鐵路前進。以其餘六旅，由海道出秦皇島，而以湖南二師二旅爲總預備隊，並爲鉤攝西南內部之用。

四、對於處置四川之意見。四川問題未決之前，當派遣三混成旅，以助川人治川。大則可以平定西北，鎮攝西南，小亦可牽制川中北派軍隊，解決川滇紛爭。而廣東之對東北東南二方面，三年內練成四師六旅，（除派遣四川之三旅外）計畫進行。如四川不能對湖北出兵，則以湖南二師二旅，另加粵軍若干，出湖北上京漢路，而西北問題，只可另謀進行。

五、軍費之預算。以三年內編成四師六混成旅，計算軍費，每年約需二千五百

萬元。加之兵工廠及軍事教育費等，共計當在三千萬元左右，而省內警備軍，及海軍費尚不在內。但三年之後，對外發展時，可不須此負擔矣。

六、對於軍制之意見。粵軍除現成四師逐漸整頓外，凡新編各軍，皆以旅爲單位，至於軍制當參攷勞農兵制，而適合於中國軍隊性質者酌定之。

七、關於外交之意見。不宜以東北爲目的，而須視中國東北之作戰，即爲解決東方問題之導線。政我軍作戰計劃，不能不慎重出之。

八、對於兵工廠之籌備。當購備每日製槍百桿，每月製炮四門之機件。

九、對於粵漢鐵路之建築，趕製粵漢鐵路，以二年爲榮成期間。

爲西安事變自請處分呈

謹呈者。中正受命黨國，綜司軍務，兼管行政。此次西行視軍，不意突有十二月十二日西安之變；上憲中央之憂懼，下啓國民之惶慮，綱維瀕於崩解，舉世爲之

震驚。幸中央處危定變，決策攸宜，威信既昭，事變迅止。而綱紀統緒所損已多，關中軍民更罹憂痛，中正親總戎機，責在身教，乃精誠未克感通，督教鮮明效以有此毀法罔紀之舉。影響所及，幾搖國本。推原究極，萬不能辭率導無方之罪。竊以國家所賴以樹立，首重紀綱，賞罰之得以推行，宜明責任。此次事變，雖發生於俄頃，而中正不能燭察機先，又不克及時弭止，致使部下蹈於不義，以負中央委畀之專一，榜罰自上始之義，更不能自逭其咎責。務請鈞會明課中正以責任，嚴加以處分，以懲失職之愆。中正年來身心勞疲，對所負職責，貽誤滋多，本不堪久膺重寄，經此事變負疚深重，更不宜再叨國家之名位，應請俯准先予免去行政院院長及軍事委員會委員長本兼各職，迅派賢能接替，俾卽日引退，聽候處分。在國家可彰法紀之森嚴，在中正稍減神明之戾咎。掬誠上懇，惟乞鑒許，不勝惶悚迫切之至。

謹呈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行政院院長兼軍事委員會委員長 謹中正。

爲西安事變呈請辭職書

謹呈者：竊自去歲西安變後，中正上痛紀綱之毀墜，下深疚戾於神明，加以積憤驚愆，難勝負荷，曾經一再呈懇中央免去本兼各職，未蒙允准，轉予慰勉，酌給假期，俾資調治。中正感於中央之優渥，復以全會舉行有日，權領休假之命，未敢續有陳瀆。茲者山居思過，忽越五旬，雖中央威德所臨，卒消變亂，然人心久經震撼，元氣顯見傷夷，追維階亂之原，益懷罪愆之重。設使中正率導不失其方，撫馭克盡其術，何至以教訓多年之部屬，敢爲此危害國本之兇行。中正承受黨國付託，謬膺軍政重寄，責任所在，無可旁諉。故雖於首事者請特赦其應得之罪，而實不敢自逭其莫大之愆。省退以來，終始在疚，每一置念，無時去懷。深維仔肩一日未卸，即方寸一日不得而安。在黨國無以彰黜陟之嚴，在個人將益深隕越之懼。茲當全會舉行之日，用復披瀝衷誠，務祈俯准辭去所有中央常務委員會副主席，中央政治委員會副主席，行政院院長，軍事委員會委員長本兼各職，庶伸黨國之法紀，俾遂引咎之初衷，不勞迫切待命之至。謹呈 中國國民黨第五屆中央執行委員第三次

全體會議。蔣中正謹呈，二月十八日。

爲西安事變再請辭職書

謹呈者：中正昨以西安之變，身爲上官，宜膺首罰。具呈切懇，准予免去本兼各職，並嚴加處分，以彰法紀。凡所呈請，具出惄忱，乃未蒙俯准，反荷渥予慰留，開命悚惕，寢食難安。竊以國命託於紀綱，民心繫於信義。中正頻年所以訓教軍民，一以負責任守紀律之義，歷爲鵠的。今既以粗疏失職，肇此巨變，若自逭咎責，濫尸名位，何以昭信羣倫，率臨部屬，此自責任言之，中正萬不能不即時引退待罪者也。且中正許身黨國，當鞠躬盡瘁，木不敢自惜頂踵。惟連年負荷過鉅，內切憂惶，外損形體，身心交疲，智慮日縮。以此精殫力竭之軀，若再膺遺大投艱之寄，必殆隕越，轉精愆尤，無補艱虞，益辜期望。知我中央計能授事，又決不強令叢疚精悴之身，罹因循貽誤之重咎也。用是再掬悃誠，堅申前請。所有呈懇准辭行政院

院長及軍事委員會委員長本兼各職，並加懲處一節，萬請俯賜鑒准，不勝迫切待命
之至。謹呈 中國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國民政府。行政院院長兼軍事委員長蔣中
正。

對於西山會議告國民黨同志書

本黨不幸，值茲廣東統一將告完成，北方民衆共起奮鬥，賣國軍閥自行崩潰，
總理主義可即實現之時，忽有一部分同志異動，自赴北京，開其所謂第四次中央
執行委員會全體會議。自布議案，快其驅除異己發舒私憤之褊心，而不惜阻撓國民
革命之大業。迹其言動，無一不悖於本黨之紀律與 總理之意旨，此已有中央黨部
及各地黨部同闡之矣。究其開會情形若何，誰爲主席，誰爲提議者，誰爲附議者，
是否經過議事程序所必須之討論與表決，求之京滬報紙，皆無紀載，若輩亦未能自
行公布。曾是 總理信徒，而並民權初步一書亦未之讀耶？京滬報告若輩并未成會

，會且未成，何來議決。此即其召集爲合法，其所宣布之議決案亦必不能有效也。惟上海民國日報，亦爲若輩所利用，怪異之論，層出不已。最可痛者，張靜江同志苦口勸告，猶不能促若輩之覺悟。若輩自承爲閥後甚受感動，而飾詞強辯，曾未稍改。實際破壞之技已窮，乃乞靈於文字。中正承 總理訓誨甚久，他無所求，惟願與諸同志迅速完成國民革命。國民政府消除反革命之設施，無役不從，視此現狀，竊爲之懼。輒敢本其所見，以黨員之資格，爲負責之駁正，非僅正羣衆之觀聽，亦冀此一部分異動之同志幡然思返。知我罪我，不暇計也。

關於共產黨之間題，若輩所以主張排除，不外兩種理由：第一謂共產黨之共產主義，與本黨之三民主義，根本衝突，故共產黨在本黨之內，亦根本不能相容。不知共產黨之加入本黨，爲總理所特許，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所議決。果使兩種主義根本不能相容，以 總理之明，與第一次全國代表之忠於本黨，甯肯貿然決定，以賠本黨之危險。且 總理已明言民生主義即是共產主義矣。故第一說決非 總理之

意，此在若輩亦未始不知；於是有第二說，謂 總理之特許共產黨加入，乃欲共產黨完全化於本黨，而非本黨為共黨所同化，今日共產主義已有蠶食三民主義之危險。然 總理果如是褊小耶？三民主義又果如是之易撼耶？主此說之誣 總理，誣 本黨，蓋視第一說為尤甚。 總理今固已逝，然當其在時，此種懼疑實已起於一部份同志之間，同志中已有為反共產之運動。

中正自出席之臨時中央執行委員會議，其結果究如何？ 總理蓋嚴厲警告「反共產」之同志，而又決定仍容許共產同志之在黨也。 總理之所以如是，乃總理之偉大。總理手創之三民主義，誠不同於共產主義，而其為革命的主義則同。 總理深知必能包括共產主義始為真正之三民主義，同時亦必能容納共產黨，始為真正之國民黨也。今日中國革命已為世界革命之一部分，中國革命成，則世界革命為之促進，亦世界革命成，中國革命始真正成功。 總理自信三民主義能兼容共產主義，而決不懼共產主義將蠶食三民主義，三民主義可垂之百世，推之世界，豈在中國國

民革命尙未完成之時，而已懼何種主義之蠶食。總理有如許偉大之自信力，逝世未一年，而後死之同志，惴惴焉惟被其產主義蠶食之是懼，其帥大勇，其徒薄志弱行至此，亦可謂不肖之甚者矣。人患不自強自立耳，惟國民黨亦然。本黨同志能自振奮，能努力于國民革命能知中國革命爲世界革命之一部分，中正敢信全國國民均將奔集于三民主義旗幟之下，決無被他種主義蠶食之危險。若不求自強自立，且又自悔，即嚴拒一切主義者于千里之外，亦終于自行崩潰，糜爛而亡耳。

此次所謂第四次中央執行委員會議全體會議，宣布共產黨籍之執行委員應除名共者四人。夫以二十四名。之中央執行委員，跨共產黨籍者四，蓋僅僅六分之一，此而懼人之蠶食，非自暴自棄不自振作者，不能作此奇想也，此種怯懦薄弱之心理，其果愛黨者之所爲乎？凡我同志，均宜深戒。關於汪精衛同志，上海民國日報加之罪者凡三，蓋無一而非任意捏造。共產黨欲爲先求中國國民革命之實現而來加入本黨，謂其惟以消滅本黨爲策略，又何異謂共產黨惟求自殺，此語既誣，則謂精衛

同志對於共產黨挑撥離間排除本黨同志之言動，一一實行，自無一而非謠矣。精衛同志在痛悼廖先生之時，謂革命的反帝國主義的向左去，不革命的不反帝國主義的向右去。此爲極沉痛極明澈之詞。所以警勉同志共努力於革命，乃以此爲「叛了」總理，「真不知民國日報記者是何居心」也。是真自不知其早已向右立於反革命地位，而徒怨他人分別左右，豈不可怪。如精衛同志向左向右之說爲不當，乃不如反直言之曰革命與反革命二者之分爲當乎？吾同志盍不自反而徒責人也。鮑羅庭同志之爲政治顧問，爲總理所特請。總理曾詔中正「鮑羅庭同志之主張卽余之主張，凡政治問題均須容納其意見。」總理逝世以後，蘇俄同志對於本黨，以親愛之精神，同志之資格，遇事互相討論，求得真理，絕無所爲「包攬」「專斷」之事實，此不獨鮑顧問爲然，而鮑顧問固亦如是。廩案未發生以前，國民政府與政治委員會等，均依法定日期開會，廩案發生以後，重要事件由特別委員會辦理，中正卽爲特別委員之一，凡事應與精衛同志共負其責，何得獨責精衛同志一人，更何得謂「聽鮑一

人專斷。」至謂精衛同志不主張討伐劉楊，而其後乃攘人之功。中正躬與是役，敢爲切實之聲明。精衛同志本年五月自北京歸粵，先抵汕頭，與於討伐楊劉之議。決策之際，實先得精衛同志之贊同。惟今日反對同志最力之人，乃真有於討伐楊劉時避居香港者。革命本非求功，而謂其攘人之功，尤不知何指也。

嗚呼！赤化也，共產也，俄國掌握政權也，帝國主義與軍閥之所以誣陷我者，今將豈一一出於同志之口耶？容納共產黨，此總理於本黨改組以前，幾經鄭重考慮而後，毅然決定者。自改組迄今兩年，成績具在，「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尤總理於遺囑中，認爲與「喚起民衆，同爲完成國民革命所必須」者也。蘇俄同志助成中國獨立之國民革命，其誠意亦彰彰明甚，中正曾言之矣。中國革命不成，列強敢於侮我，皆因國民勇於私門，黨員徒爭意氣，團體憤於破裂，明知之而故蹈之，欲不謂之反革命，不可得也不爲革命，便爲叛逆，中正益信言之非謬，當永以自勉，並願我同志共勉焉。蔣中正叩。十四年十二月五日於汕頭國民革命軍東征

告軍校同學書

中正由湘回省，至今已三閱月矣。處境之拂逆，精神之痛苦，其間之悲慘情狀，實有不忍言，且不能言也。當回省之初，黨事糾紛，學會風潮正盛之時，中正目擊心傷，怒焉憂之。一方虛右派之搗亂，以分裂吾內部之團結，方慮處置之不平，造成本黨根基錯誤。至對於軍紀風紀，日漸廢弛，尤使吾心焦灼難安。然猶深信吾同學將士，必能以孫總理之心爲心，知其必能詳明。總理之意旨，當不至以區區意見之相左，而自相傾軋也。竊自去年組織政府以來，凡黨務政治，均推汪主席主持一切，中正但有惟命是從而已。即軍政財政，亦以中央集權爲首倡。故自請解除軍長總指揮之職權，還諸政府，凡東江民政財政各人員，概由中央派遣，決不敢妄薦一人，干涉絲毫。軍區分配，部隊駐防，任由中央之指定。惠州爲我無數將士犧牲而

得者，中正且提議劃歸第六軍區，以免除末流割據之惡弊。至今軍餉總由財部支配，所部軍無宿糧，士盡敵鎧，日聞呼苦之聲，亦惟以嚴法繩之，無稍姑息寬縱，當爲世人所共見也。惟北伐未成，爲總理畢生之遺憾，且以此重託於中正者。故回省以來，竭力提倡。中正以爲無論何事，皆可捐棄成見，惟此北伐問題，非貫澈主張，則昔日同志之犧牲，皆成爲無意義之舉動。故不憚正色力爭，期達目的。無如力不從心，所有北伐計劃竟至根本打消，事至於此中正認爲軍事與政治，已失自動之能力，乃不得不出於辭職之一途。然中正不忍自訴冤屈，以塞同學與將士之心，仍以團結內部，服從黨義自勉，以勉我將士。故嘗一再告誡，以期吾同學將士化除意見，共策進行，勉爲模範軍人，以期完成革命之責任而已。且自本校創辦以來，於今二載。當創辦之始，學生與教職員，不過五百餘人，然而上下同心，精神一貫，無或間言。惟共產與非共產之分，已有一部分同學之成見存於其間矣。當時總理以容納共產分子，爲革命原素之一種，中正亦以爲本黨非容納共產分子，不成其爲國民黨

，且革命戰線，非聯合共產分子，實爲國民革命之缺點。故自開校以來，惟恐同學歧視共產分子，或因懷疑而起決裂，是以時時以總理之意爲意，對於共產分子，扶持提携，不遺餘力，務使本校革命之基礎，免除此共產與非共產之分。但期其精神之團結，完我國民革命之責任，以慰我總理之心。此中正二年以來，對於團結內部之苦心，至今未之或變者也。故同學間有以中正爲偏袒共產，或抑置同學爲言者，皆一概置之，但求無愧於神明而已。各期同學，凡能知中正之苦衷者，亦無不爲之體察詳鑒，故其對於中正之言論行動，無論何時，能未起一毫懷疑之心，而且聽從之惟恐其不至。此固中正二年來，對於本校同學親愛之情縈繞胸臆，朝夕所不容忘者也。亦惟有此精神之團結，乃能一出而平東江，回師而滅劉楊，再出而破惠州，盡殲叛逆之餘孽。此無他，蓋同學精誠之所至，故能無堅不摧，無攻不克耳。

總理嘗爲中正告曰：『團體不患其小，惟患其不能純一。今本校同志，雖止五百人，如能親愛精誠，歷久不變，則精神未有不團結強固者。革命基礎，全在於此，望

勿有始鮮終，期告厥成。」甚矣，本校之責任如此其重，而 總理屬望於本校之心，又若斯之殷也。吾同學宜如何淬勵奮勉，團結精神，始終如一，以鞏固此革命之基礎，不負吾 總理之期望。又宜如何實行主義，消滅成見，以圖戰線之堅固，而達成革命之目的。不意吾 總理與廖黨代表及先烈各同學將士之骨血未寒，而本黨本校即爲之精神渙散，團體破裂，回憶去年，梅縣學會紛爭以來，即起有心者無窮之隱憂，言念及此，痛心曷極。一年以來不啻腸斷淚涸，舌敝唇焦，而乃言者諱諱，聽者貌貌，忠者逆耳，無濟時艱，卒至兩方各處於極端，竟不顧其根本之頃頽，此皆中正誠不足以動衆，信不足以孚人，有以致之，雖萬死而不能辭其也。竊中正自洎隨 總理革命以來，無時不以犧牲個人自矢，對於革命之希望，惟有樂觀與前進。然如今日內部之情形，長此以往，雖欲不抱悲觀而不得矣。蓋北伐主張，既不能貫澈，辭職又未蒙批准，既不能使之專心辦學，以勵後進，又不許其奮勇前進，以完成革命之責任。卒致進退維谷，挽救乏術。同時軍中黨中，訐爭益烈。青年軍人

聯合會也，孫文主義學會也，誹謗主義也，懷疑共產也。傾軋之聲浪，日高一日。

中正日擊心傷，不忍坐視危亡，乃與汪主席約期開學會聯歡會於本校，以謀精神之團結。以期聯合會員，屆時又爽約不至，卒使各項問題，懸而不決，妥洽未能，糾紛益甚，遂致演成三月二十日之事變，竟至破裂，而無挽救之方策。二年苦心，諸烈赤血，竟成泡影，本校之光榮，黨軍之成績，乃爲此次「內部破裂」四字，而貽革命歷史上無窮之瑕點，能不悲乎？總之此次事變，雖尚未審明其真相，然不得以個人問題，而牽動全局。尤其中正以校長之地而言之，更不忍擴大破裂，至於不可收拾也。今共產分子，爲免除本軍內部之糾紛，均願以一律自動的退出，並期於他種工作上共同奮鬥，其態度之光明磊落，實足爲同學將士所欽佩。蓋以其少數幼稚分子之謬妄，而歸咎於其全部，心已有所不忍，而况其願自動的退出，且無一句異辭，是其愛本軍與本校之心，於此可見，而其坦白爲懷，毫無自私之見，存於其間，亦豁然明矣。吾今願軍中同學將士，試一平心反思之，聯會與學會之出發點，究在

何處；其立足點，又在何處；是豈憑空而能產生乎？抑有所本？今日所謂學會與聯會之幹部，共產與革命之分子，非皆出自吾總理所首創本校之同學乎？如無總理，安有今日之本校，更安有今日之學會與聯合會乎？如此，當知聯合會與學會皆產自本校，而其出發點，自在本校，而其立足點，亦皆在本黨與本校之上。無論學會或聯合會之損失，而其爲本校與本黨根本上之損失則一也。今日退出本軍之同學，大部皆爲聯合會之會員，而學會之會員對之，不知其如何感想也？以此爲樂乎？抑以此爲悲乎？以此爲榮乎？抑以此爲恥乎？嗚呼！「同室操戈」、「自相殘殺」之名詞，不幸加諸吾本校諸同學將士之銜上，蒙此惡名者，是我諸同學；而使諸同學蒙此惡名者，實中正失德不道之所致也。中正誠無顏以見吾總理與已死諸同志於地下矣。吾今特告本校各期同學曰，今日本軍分裂之現象，不惟革命前途上受一莫大之損失，即我諸同學，凡爲革命分子者之個人，無形中亦皆受極大之損失，而我團體之損失，固不待言矣。各同學其知之乎？嗚呼！中正既不能防止分裂未然，復不能

補救設法於事後，不惟無以慰退出之同學，亦且無以見軍中之將士。同學乎，吾輩
非皆昔日相親相愛，如手如足，同生同死之同志乎！而今則如何，若學會與聯會
，易地而處，則學會同學，又將何以爲懷耶？如各同學立於校長地位，則又將何以
爲懷也？吾言至此，吾淚涔涔而不能復止，吾之革命觀念，本不許有感情容於其間
，然而平心以思，此退出本軍全部之同學，其果人人誣讟總理人格者乎？其果人
人違反三民主義者乎？其果可以敵人相待者乎？其果可以仇視相終者乎？其果無傷
於已死者？總理與同學之心乎？事至於此吾實不能復抑吾之情感，而知吾同學將士
之難堪，吾不能不自悟處置之失當，以致吾親愛同學之分離，吾復不能不自認吾罪
之重大，以失革命戰線之聯絡。吾敢直告於諸同學之前曰，吾不願使吾退出本軍同
學之難堪，吾不忍本校之同學，終久分裂。如在隊同學，仍予離隊同學以難堪，或
者外人利用，不自知其環境之險惡，則中正惟有與旁人作長別，不忍坐視本軍之解
體，使我數萬將士皆出於自殺之途，而致我手創革命之基礎仍復亡於我之手也。吾

惟望隊吾離之同學，不再誣讟。總理之人格實行三民主義之工作，一本親愛精誠之校訓，不宿怨，不懷恨，不尋仇，不灰心，以光明之態度，親愛之精神，捐棄前嫌，繼續歡同學。則人非木石，誰能無感。吾知軍中同學，必能坦懷釋疑，恢復舊誼，終有共同努力于革命戰線之一日也。如從此以後，勢成騎虎，兩不相下，一方以報復爲事，一方且防其報復。水火冰炭終不相容，終必至同歸于盡而已。吾今復敢以一言進告于同學曰，吾對今日之內部，吾不能問其是學會與非學會，是聯會與非聯會之別，吾只能問其是同志與非同志，是同學與非同學之分也。吾只能問其是與非，情與理，橫暴與親愛而已。如昔日爲聯會，驕橫暴戾，不可一世而忘其本者，吾必以校長之資格懲之戒之。凡爲本校之同志與同學，其能團結聯合，始終如一者，吾必親之愛之。革命黨員，以革命爲前題，報仇挾嫌者，固非革命之男兒，而防人之報復，怕人之挾嫌，亦非革命黨員之所爲。革命黨言，固無懷恨挾仇之事，亦不畏人之懷恨挾仇也。而况同生死，共患難之同志與同學有何不可解釋之仇乎？情理不能

埋沒，是非自有定論。中正惟有以總理之志爲志，總理之心爲心，不偏不倚，正平正直，惟期圖結內部精神，實行三民主義，共同努力于國民革命而已。吾同志其思之，其重思之。

國民革命軍出師北伐時告將士書

六月五日，奉國民政府命令，特任蔣中正爲國民革命軍總司令。中正才能淺薄，受茲重任，自愧不逮。惟革命指揮，必須統一，黨員行動，未許自由。當此帝國主義與北方軍閥聯合進逼之時，捍難禦侮，猶恐不及。况中正身許黨國，何敢規避求全。旣奉軍令，惟竭鰲鈍，勉效馳驅，且自去歲以後，兩次東征討逆，一度旋師靖難，皆賴諸同志一心一德，同仇敵愾，得以迅奏庸功，迨南路蕩後，廣東遂以統一。今欲完成革命，統一中國，事難艱鉅，十倍曩昔，而諸同志之忠勇奮發，尤必視前百倍，中正敢不從諸同志之後，以盡革命一分子之責乎！國民革命之成敗，全

繫于我將士諸同志之身，中正誓與我諸將士同生死，共成吾先大元帥未竟之志，謹于就職之始，列舉四事，爲諸將士告。

一、當認定帝國主義爲吾人真正之目的敵。先大元帥致力國民革命四十年以求中國之自由平等，孰使中國不自由，不平等？曰惟帝國主義。故抵抗帝國主義，實爲國民革命最大之使命。諸將士顧國民革命軍之名，而深思其義，必知吾人今日一切努力，皆當集中于此。帝國主義一日不推倒，中國人民一日不得甯息，不平等條約之桎梏，使我政治上，經濟上，咸失自由，庶政無由整理，民生日益憔悴士匪與軍閥，乃皆爲帝國主義之工具，內亂永無已時，吾人與土匪戰，與軍閥戰，實皆間接與帝國主義戰，最近吳佩孚之蹶而復起，謀害我革命根據地，尤顯然得帝國主義者之助。帝國主義與爲其工具之軍閥，所視爲不共戴天之仇者，惟力爭中國自由平等之革命軍人，我革命軍人亦卽誓與彼等不兩立。當此之時，宜以最大之決心，爲最後之努力。帝國主義者，惟有強大之武力與雄厚之財力，我國民革命軍，如以物質

言，無論軍械餉項，皆不能與之頡頏。惟今日國民革命軍之物質，與各國革命時代之情狀相比較，則已不可謂不豐。謂將士當以大無畏之精神，預備以吾人寶貴之血肉，抵禦帝國主義者犀利之槍砲，尤勿忘先大元帥革命軍人以一當百之教訓。就今日軍隊之人員言，固當以一敵百，卽以餉彈之數量言，亦能有以一比百，乃能使後方接濟不絕，用之無窮也，至于個人成見，尤當爲革命而犧牲，一致以帝國主義爲公敵，殲除帝國主義工具之軍閥與土匪，則僅抵抗帝國主義所必採之手段。革命無難事，惟在始終不變其目的，必有完成其最後責任之一日。

二、當確信國民革命軍爲中國國民黨之軍隊　革命軍人與軍閥之差別，一則決心與帝國主義搏戰，一則甘爲帝國主義之工具。然其所以致此差別者，則因革命軍人不以軍隊爲私有，惟持主義以奮鬥；軍閥則視軍隊爲私產，防區爲地盤，軍民財政一手把持而囊括之。且不恤倒行逆施，依附帝國主義以求生存也。社會環境至爲險惡，在在足以促軍閥之造成，曾在革命旗幟下之軍人，亦有中途變叛，與軍閥同

一禍國者。主義之信仰不深，環境之誘惑自易，中正嘗謂軍閥非盡其本人所願爲，乃環境壓迫之使然者，此言非爲軍閥恕，乃願我同志深自惕勵，勿爲環境所轉移也，惟三民主義能防止軍閥之發生，三民主義之真精神，爲救國，爲犧牲個人自由，爲解放全人類之壓迫，此皆與軍閥根本不相容者。國民革命軍應受黨之指導及監督，成爲黨之軍隊，而竭力避免軍閥之行徑。上級官長當立志不佔領地盤，不把持民政財政，不包庇烟賭，無論勦匪或作戰，所得軍械及一切戰利品，必悉數呈報上官，聲稱處置，切勿隱匿不報，據爲私有，希圖擴充私人之軍隊，今日軍閥成爲擴張自己實力之一念所誤，人各求擴張其實力而漫無限制，必至罄所入之財，不足包所需之餉，政治因之紊亂，軍紀因之廢弛，卒之兵日多而無一兵可用，且部屬效尤，同僚猜忌。師欲擴而爲軍，團亦欲擴而爲師，孟子所謂先利後義不奪不饜者，其流弊直無異于自殺。中國革命數十年所以不能成功者，亦惟此而已。中正深信諸將士之必不爲此。惟爲防微杜漸計，爲完成革命計，祇有努力遵守黨之紀律，實現黨之

主義，服從黨之指揮。國民革命軍乃黨之所有，任何人不得而私也。黨代表與政治工作人員，尤應有精神上之輔助團結。政治工作為革命精神之所寄，其職責之所在，必相與努力，促其完成，不得輕視。此為革命軍真正命脈之一，慎勿等閒視之。

三、當盡力注意士兵之教育及生活

本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制定政綱，在對內政策第七項中，即規定注意改善下級軍官及兵士之經濟狀況，并增進其法律地位，施行軍隊中農業及職業教育，自國民革命軍成立，兵士之經濟狀況，較前之絕不發軛者，自稍改善；然以吾人之理想實尚甚遠。本年第二次全國代表大會，中正即與諸同志提出改善士兵生活案，但仍限於環境，未能實行。農業職業各教育計劃，猶為事實所限制，不遑計及。今日欲稍提高士兵之生活及教育，惟賴諸將士切實注意，各在其可能範圍內力求改良而已。革命目的，在於解除一般人民之痛苦。士兵即受痛苦最甚之人民，投身軍隊以求解放。若仍使其飽嘗痛苦，則一切主義皆屬空談。中正深信今日士兵皆為真正革命者。因其來自田間，備受壓迫，如能明告以

戰爭之目的，革命之意義，乃爲其自身求解放，爲我國家求獨立，彼等必皆與帝國主義及軍閥拚死作戰。而我輩統兵者之是否真正革命，則須視其能否注意士兵生活而定。自古名將，無不與士卒同甘苦，視士卒如子弟，今日物質設備，即有未周，但官長能於士兵之品食服裝衛生經理以及教育事項，多一分注意，則士兵必減少一分痛苦。官長當力求減低自己之生活，而提高士兵之生活。尤必須注意士兵精神上之安慰，對於軍事政治，以及人生必具之各項智識，當隨時開導，使士兵能有接受領悟之機會，革命事業之成敗繫此，諸將士個人之成敗亦繫此，中正不能不爲嚴格之要求也。

四、當努力使國民革命軍爲人民之軍隊 先大元帥于民國十三年十一月離粵北上時，曾發布宣言，謂武力與帝國主義結合者無不敗，與國民結合以速國民革命之進行者無不勝。今日以後，當劃一國民革命之新時代，第一步使武力與國民相結合，第二步使武力爲國民之武力，國民革命必于此時乃能告厥成功，此吾人一日不能

或忘之寶訓也。北方國民軍，以能實行「不擾民眞愛民」之標語，雖遇強敵，終不挫敗，彼蓋亦接受先大元帥之教訓者。我國民革命軍之有今日，尤全以與國民相結合之故。東江之戰，廣州近郊之戰，南路之戰，皆奉民意爲指歸，得人民之讚助。惟吾人欲求國民革命之完全成功，猶不能以此爲滿足，當使全國人民能起而自謀其利益。蓋以帝國主義與軍閥頑強，我國民革命軍卽能將其擊破。逆料彼等摧敗之餘，反動必且更烈，取精用宏，死猶爲厲。欲使帝國主義與軍閥不能死灰復燃之計，必須全國人民皆能起而共同奮鬥，與反動勢力作不斷之決戰也。國民革命之責任，不徒爲人民除平時之禍害，並當爲人民謀永久之幸福。不徒爲人民執捍禦之勞，並當扶助人民使有自衛之能力。諸將士自民間來，必思到民間去。宜隨時隨地，力與民衆相接近，與民衆同甘苦，滿足民衆對於革命軍人之要求。凡本黨政綱所定，與人民團體之發展及一般之福利有關者，諸將士咸當切實奉行，勿視爲紙上空談。尤必依據大元帥所著之建國大綱，實行軍政時期訓政時期培養人民自治能力之必要政

策。蓋必如是而後可使武力爲人民之武力也。

凡此四事，皆爲其瑩瑩大者。中正深信此四者能實行，則國民革命軍必得完全之勝利，而中國之自由平等，亦即可依諸將士之奮鬥而達到目的。若夫嚴申軍紀，則有革命軍特定之連坐法，與革命軍刑事條例在，而『新兵精神教育問答』『戰鬥祕訣』『日課問答』『革命軍口號』諸條項，黨軍用之而著效者，惟期諸將士朝夕諷誦，勿視爲具文。抑中正尤有言者，自來革命之成功，戰事之勝利，其惟一原則在指揮統一，勢力集中。集中則團結堅強，行動一致，乃能發生効力。統一則統計便利，整理有方，平時有系統之準備，各自爲全盤之規畫。如身使臂，如臂使指，兵多固操必勝之權，兵少亦立不敗之地。否則人自爲戰，各自爲政，命令失效，訓練困難。有利則相爭攘，遇難則相推諉，不幸小有挫折，輒至全部崩壞，九節度之師，潰於相州，可爲殷鑑，中國革命，歷次失敗，其原因亦多在此。今日爲吾黨生死關頭，再不於此注意，非僅革命無成，我儕咸將不知死所矣。惟所謂集中統一者，

必以黨與政府之命令爲歸，而非如軍閥之以個人爲重。中正自立志革命，以至興學教戰率師東征，未嘗敢稍蹈割據抗命之習。尤不敢營私無弊，斂財納賄。如中正有一毫自私自利類於軍閥之行徑，則凡我將士咸得起而舉發其事實，中正甘受黨與政府極嚴厲之制裁。吾人所任職務，就軍隊系統言，階級不容稍紊，然在黨義上，則皆爲同志。革命軍之基礎，全在下層，其願諸將十以同志與黨言之資格，監督上官勿以階級區分，而致實際睽隔，失却革命之精神。惟實施命令，恪守軍紀，必須嚴厲施行，澈底要求，此爲責任與職權所在，亦不容有絲毫假借也。中正與諸將士情同手足，足託腹心，言雖繁冗，尚不百一，惟冀鑒其愚誠，共同奮鬥，以促國民革命之完成，則幸甚矣。

出師北伐時告士兵書

國民革命軍總司令蔣中正，在就職的第一天，用極誠懇的意思，對於最親愛的

士兵同志們，講幾句最重要的話。

第一，革命的意義，我們的軍隊，叫做國民革命軍，是要完成革命的。大家都
是革命軍人，先要明白革命的意義。我們為什麼要革命？是要救國家救人民，救自
己救子孫。現在中國危險極了，人民困苦極了，大家都逼得沒有飯吃，將來子孫更
難活命，這全是我們的敵人帝國主義與軍閥勾結作惡，斷絕了中國和一般人民的生路。
我們要打倒這些敵人，所以我們要來革命。先大元帥革命四十年，完全為求中國
的自由平等。我們現在要繼續先大元帥的事業，使得革命澈底成功。一個革命軍
人，要有打盡世界上不平的勇氣，要有為全人類謀解放的仁心。何況現在已到了自
己的生死關頭呢？

第二，戰爭的目的。戰爭是一件最危險最殘酷的事。我們要救中國，如果能用
和平統一的方法，自然最好。但是北方軍閥，做了帝國主義的走狗破壞。先大元帥
開國民會議的主張，爭權奪利，自相殘殺，弄得中國天天不得安寧，尤其把我們革

命軍人作眼中釘，恨不得由他們來斬盡殺絕。我們要救國，要救自己，除了和他們拚死作戰，還有什麼法子？有些人總說軍人天職在對外作戰，國內戰爭太無道理，這是不懂得革命的原理的話。革命的戰爭，完全是為救國家的獨立自由，求人類的解放，求主義的實現。絕不是為個人爭權利，爭地盤。並且軍閥既是帝國主義的工具，我們和軍閥作戰，也就是和帝國主義作戰。所以我們戰爭的目的，完全是為救國救民。

第三，犧牲的代價。革命和戰爭，都不免要犧牲的。我們革命軍最要緊的口號，就是不怕死。人生都有一死，只要死得其所。北方的弟兄們，拿性命給軍閥，去替軍閥個人爭地盤，自然死得太不值得。我們為革命而死，為救國救民而死，為求自由求解放而死，死的價值真比泰山還重。帝國主義和軍閥，已壓迫我們到沒有生路了。我們生而辱，不忘死而榮，為他們蹂躪而死，不如和他們決戰而死。不自由，毋寧死，是革命軍成功的一個秘訣。世界上什麼事都有代價，犧牲就是革命的代

榮。政府忘不了你們，全國同胞，也忘不了你們。我不是但叫你們去死，自己生在後方，像北方軍閥一樣。我如果偷生怕死，不努力向前，大家都可以殺我。我們大家要一樣齊殺向前去，「好漢死在陣頭上」，殺賊而死，是最快樂最光榮的事。

第四，主義的需要。一個人要有主義，沒有主義，便搖惑不定，容易受人愚弄。一個團體更要有主義，沒有主義，便是私利的結合，也容易被人收買。我們革命軍是有主義的，每一個革命軍人，也必早打定了主意。如像北軍兵士每月拿幾元錢的餉，便拿性命賣給他們的上官、軍閥，這樣的愚蠢行爲，就因爲他們沒有主義。我們的主義是孫大元帥創造的三民主義，也就是救國主義，也就是打倒不平的主義。三民主義第一是民族，求我們民族獨立，不許列強來壓迫。第二是民權，求人民權利的平等，不許軍閥官僚來欺侮。第三是民生，求人民生活安樂，不許土豪劣紳來剝削。這些獨立平等的目的都達到，中國便真正太平，大家就有福可享了。我

們爲要實行三民主義，打破現在的種種不平，所以要革命。革命不成，主義不行，是我們莫大的耻辱。

第五，本軍的責任。去年打陳炯明的時候，各軍的名譽很大；後來改稱國民革命軍，是因爲中國國民黨要繼承先大元帥的遺志，完成國民革命。中國國民黨所屬的軍隊便應稱做國民革命軍。實際上，國民革命軍就是本黨的軍隊。黨員對於黨，本有責任，要服從黨的紀律，實現黨的主義。黨軍是武裝的黨員，責任更加重大。從前革命不能成功，是因爲沒有武裝的黨員，現在有了武裝的黨員，再不能打倒我們的仇敵，革命還有什麼希望？以後中國仍受帝國主義的壓迫，人民仍受軍閥欺侮，大家都弄到生無立足之地，死無葬身之所，全是革命軍人不盡責任的罪過。我們生何以見國民，死何以見先大元帥與各位先烈。大家應該曉得，今後革命的成敗，關係全在我們武裝黨員的身上。要振起精神，一心一德，共同來負這個責任才好。

有成功的希望。但有許多打勝仗的祕訣，武裝黨員一定要牢牢記住，才可以減少犧牲，并促國民革命早日成功。

一，愛護人民。這就是實行三民主義的起點。不拉夫，不搶物，不佔屋。你愛護人民，人民也愛護你。行軍打仗，都得許多便利。

二，嚴守紀律。革命黨員要守黨紀，革命軍人更應守軍紀。犧牲個人的自尊，而團體的紀律才不是烏合之衆，才可以打勝仗。

三，服從命令。軍隊裏面，最要緊的是服從命令。命令向前，大家便一齊向前，這樣才可以動作一致，不至於散漫零亂。

四，盡忠職務。革命軍人負有任務，一定要完全達到，方算盡職。無論怎樣勞苦，怎樣危險，都不能拋棄自己的職務。

五，團結精神。革命軍的同志，都要相親相愛，團結一致。對於上官，尤其要親愛尊敬。我們能同生死，共患難，萬衆一心，沒有不打勝仗的。千萬不可意見紛

歧，互相猜忌。進退不一，動作不齊，反授敵人以可乘之機，弄得自己一敗塗地。

六、不貪財物。軍人貪財，必敗之道。心中記着財物，臨陣不肯向前。打了敗仗，命且不保，錢有何用！即使僥倖逃脫，又能用得幾時？祇有革命成功，大家都可享福，那時才真是我們發財的日子。

七、節省子彈。子彈是軍人的生命，打仗的時候，一定要節省子彈。見了敵人，千萬不要驚慌，一定要利用地形照着 孫大元帥所講「藏隱瞄準」的方法做去，使每個子彈都能打死敵人。

八、白兵衝鋒。打仗要緊的條件，是勇氣，是犧牲的精神。如果我們子彈放盡的時候，或接近敵人的時候，應以血肉與炮火搏戰。白兵衝鋒，奮不顧身，最後勝利常常在此。

九、不怕敵人。我不怕敵，敵必怕我。我如讓敵，敵必殺我。我要自救，先要殺敵。殺敵祕訣，在向前進，在不怕死。敵被我殺，還有何人來殺我。

十、立定腳跟。這句立定腳跟的話，是從前教兵的古法，現在似乎用不着。但是打仗總要穩定，如同現在各動作，先要立定，立正之後，氣就定了，心亦定了，膽就壯了，手亦穩了。如果軍隊排列不動，穩定如山，打仗未有不勝的。只要我們大家同心一致，堅持到底，就是打仗得到最後勝利的秘訣。古人說「撼山易，撼岳家軍難。」

我們今日革命軍將士，大家是同志。如果同心同德，同生同死，敵人那有不消滅，革命那有不成功。我想說的話太多了。各位士兵同志明白了上面六項，再記住「革命軍口號」，「革命軍連坐法」，「革命軍刑事條例」等等，國民革命一定可以因了你們的努力而迅速成功的。革命成功，不但是救國救民，也救了各同志自己。我敬祝各同志身體健康，為國為黨奮鬥勝利。

出師北伐時告廣東民眾書

本年六月五日，國民政府命令特任蔣中正爲國民革命軍總司令。國民革命軍之責任，在以與民意結合之武力，承繼先大元帥 孫總理之遺志。掃除實行民三民主義之一切障礙，以完成中國之自由平等。國民革命軍總司令之設置，即爲集中勢力，統一指揮。一方負鞏固國民革命根據地之全責，一方面與國民革命之敵人決戰。廣東爲中國革命策源地，尤爲國民革命軍根據地。廣東人士對於革命之犧牲最大，即其對於革命之責任特重。中正於就職之始，旣掬誠悃以告全國國民，尤願以最懇切最親愛之忱，對我廣東全省父老兄弟諸姑姊妹致其特殊之敬意與希望。廣東人民，於帝國主義開始壓迫中國之時，即已表顯其革命勇氣。迨 孫總理致力國民革命，前後四十年，自陸皓東史堅如以至黃花崗七十二烈士，浩氣英風，足爲後死者之模範，遂以造成民國。然十五年來擾攘不絕，革命同志在廣東之奮鬥慘烈，反革命分子之仇視廣東亦愈甚。廣東人民應一致努力，繼續孫總理及諸先烈未竟之工作，允研究前此革命未成之原因而改正之，於是內部團結之如何堅固，武力與民意之如何

深相結合，乃爲今日必講之道矣。龍濟光，陸榮廷，陳炯明，楊希閔，劉震寰輩，製所假借之名義各殊而視廣東爲私產，以爲禍於人民則一。凡武力與帝國主義結合者無不敗，若輩今已次第滅亡，而餘孽未盡，輒以港澳爲逋逃薮。帝國主義者與北方軍閥猶時時利用之以圖謀。因此而廣東人民之痛苦猶未盡去。國民政府成立以來，銳意掃除一切障礙，從事於政治軍事之整理。國民革命軍則尤以紀律爲重，不擾民，不干涉民政財政，不包庇煙賭，以求民衆之安寧。然爲四周環境所制限，凡所設施，恆不能悉照本黨所定之政綱。有蕩滌瑕穢之決心，而祇可先去最甚。有積極建設之宏願，而僅能略具端倪，禦侮需相當之軍備，則餉項之負擔未能驟減。防奸採取必要之方法，則社會之自由未能盡復。廣東爲中國之一部分，中國革命未成，廣東雖告統一，不能獨享幸福也。我廣東人民蓋早知此理矣。國民政府不妥協，不姑息，掃除一切反革命分子之政策，當得多數民衆之擁護。黨軍與國民革命軍兩次東征討逆，一度回師靜難，以及肅清南路皆得民衆熱誠之贊助。中國國民黨領

導民衆從事於國民革命，民衆之參加國民革命運動，亦日以熱烈。香港工人與帝國主義相持逾一年之久，猶不稍懈。最近農工商大聯合，尤足表示人民與政府合作之精神，欲求革命之成，必須團結勢力，且必忍受暫時之痛苦，以求得永久之幸福。我廣東人民蓋深明此義矣。國民革命軍爲人民永久之幸福而奮鬥，果使國民革命完成，三民主義實現，本黨規定之一切政策實施，則中國得躋於自由平等之地位，全國人民不復受帝國主義與軍閥之壓迫。亂源永塞，治本確立，土匪可有真正刷平之一日。以廣東人民之勤敏，物產之豐饒，其時生產事業之發達，又可可限量，此決非不能實現之空想。帝國主義軍閥已日趨於崩潰，最後之勝利，必屬於吾人。惟吾必須忍受暫時之痛苦，團結一致，以與之決戰耳。中正材能淺薄，惟此身誓爲國民革命而盡瘁，決不敢效尤軍閥，視廣東爲私產，窃名號以自娛。惟中正願爲一切民衆而效死，民衆亦不可不盡自衛之責任，嚴密其組織，整齊其步調，各盡能力，以與政府合作，防止敵人造謠挑撥，離間，中傷之計，使革命根據地日益鞏固，

革命勢力日益發展。廣東人民不僅可得確實之安寧，即其負擔亦必逐漸減輕。故廣東人民之禍福，全以國民革命之成敗為比例率，此廣東全省人民所宜一致覺悟努力者也。本黨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說明民權之意義，凡真正反對帝國主義之個人及團體，均得享有一切自由及權利。而凡賣國國民以效忠於帝國主義及軍閥者，無論其為團體及個人皆不得享有此等自由及權利。在今日軍政時期，中正當一本此旨以進行。有反對帝國主義，為國民革命盡力者，中正愛之敬之，必以全力保障其自由，若甘為國民革命之障礙，與帝國主義及軍閥聯絡勾結者，中正亦必與全省人共棄之，毋使得逞。凡掃除反側，剿滅土匪，促成廉潔的政治，中正皆必惟力是視，不敢稍懈。我全省人民深念國民革命之重要，革命根據地猶為國人託命之所，對於國民革命，務有以督責而維護之是所望也。

出師北伐時告海外僑胞書

中正奉國民政府之命，於七月九日，謹就國民革命軍總司令之職。統一指揮，集

中實力，以打倒帝國主義者之工具賣國軍閥，實行先大元帥遺囑爲職責。經有宣言，敬告我廣東全省民衆各界同胞。念我僑胞，遠適異國，時時與帝國主義者相接觸，所感受壓迫之痛苦，多而且切，愛國之熱心亦真而且篤；中正尤不得不有一言以相告。溯我國自滿洲入據以來，以愚民媚外爲政策，於是列強之帝國主義，乘機而至，武力之壓迫，經濟之侵掠，互爲因用，使中國喪失獨立，陷於次殖民地之地位。先大元帥外察大勢，內審國情，知非推翻滿洲政府，莫由改造中國，實現三民主義，故結合僑胞同志，作革命先驅。前仆後繼，至於辛亥，然後滿洲政府始克推翻。夫革命之目的，非僅僅在推翻滿洲政府，乃在推翻滿洲政府之後，得從事建設，致中國於自由平等之城。然而帝國主義者竟資大借款於滿洲政府之餘孽袁世凱，使依然保有滿洲遺留之勢力，以解散國民黨，浸至馮國璋，徐世昌，段祺瑞，曹锟，吳佩孚輩，代嬗遞興，賴帝國主義之卵翼，久竊京樞，繼續其實國殘民之事業，益陷中國於萬劫不復。去一滿洲政府，而滋生多數賣國軍閥，豈我僑胞同志奮力革命之本

旨哉。是故辛亥之革命，不特本曾成功，而外寇內奸之禍，且變本加厲。先師憂之，故民二民六之役，兩次北伐之師，皆係繼續辛亥革命之工作。其目的無二，事實原一，卽今督師，猶本此志，而時機益緊張矣，我僑胞贊助辛亥革命於前，豈可中途而廢。夫革命事業，非可倖而致之，必全始全終，乃克有濟。比年以來，我國人戚受賣國軍閥之蹂躪，帝國主義者之暴虐，益多且切。羣知革命之不可稍懈，一致參加共同奮鬥，廣東同胞，尤稱努力。因此努力，故能將軍閥陳炯明，楊希閔，劉震寰等次第消滅。而英帝國主義者經濟侵掠之總兵站之香港，亦受巨創。現在廣東已爲廣東人民之廣東，一切建設事業，均在積極興舉之中，（如北伐順利，軍費可少，更當減稅裁捐。）粵人自由平等之幸福，誠非軍閥勢力範圍內之同胞可同年而語矣。然而帝國主義者視我革命民衆尤其對於廣東民衆，則深惡痛疾，日謀去此心腹之大患。患近供給吳佩孚軍械，借予鉅款，使其勾結匪類擾我內地，入寇湘省，窺我門戶，其志在得廣東而甘心也，吳賊勢力範圍內之各省人民，困苦情狀，甚於地

獄。但言商務，則一切賣買，均須行用其所印發之紙票，現金則悉被收括，奉與帝國主義者，購買殺人利器。商民欲轉埠者，只准隨帶現銀五十元出口，外埠匯銀回省者，不論由郵局銀行，只准以紙票交付。並設富巨捐，資本捐，其數目由吳賊派定，不得短少。明搶暗索，重稅苛捐，傾家蕩產者，比比相望。而於農工之被摧殘，更難盡述。佔民之居，奪民之食，姦民之婦，拉民爲伏，視爲故常。使吳賊之勢力得至廣東，恐三千萬同胞無噍類矣。但革命軍在廣東一日，必不使吳賊得踐廣東一草一木。革命軍爲保護廣東人民，鞏固革命根據地起見，自應北出湘鄂，使吳賊永不敢作禍粵之想。故爲廣東策安全計，須北伐。爲拯救全國同胞，須北伐。且我僑胞寄生異域，因中國國際地位不平等之故，備受異族之壓迫，禁止入口，驅逐出境之辱，不絕於耳。孰令致之？曰不平等條約。誰爲此不平等條約？曰帝國主義者，帝國主義者何所恃而不恐？曰恃其鷹犬實國軍閥如吳佩孚輩衆有多數爪牙，足以脅制中國人民，使其俯首聽命任所欲爲也。嗟乎！中國今日一切不幸之現象，何一

非帝國主義者利用賣國軍閥爲其工具乎？故爲僑胞求自由平等計，亦必須北伐。北伐之目的，第一步在打倒帝國主義者之工具，賣國軍閥；並開國民會議，廢除不平等條約，然後建設人民的統一政府，實現三民主義。更當歡迎僑胞，開發地利，使同胞家給人足，中國自由富強。現在全國民衆，已受先帥主義之感化，暗中進行革命甚力，軍閥自身又呈崩裂之象，革命前途，至抱樂觀。我僑胞同志去國萬里，心系祖國，辛亥以前，革命之豪興，於今何如！務望一致團結，澈底主張，贊助北伐，參加革命，使先大元帥之志願得以圓滿完成，國家幸甚，非僅中正一人感佩已也，整軍待發，書不盡意，諸惟靈照。敬請教祺。

告武漢工界同胞書

工界的同胞：中正現在站在黨的地位上，對你們有一個忠告，中國國民黨是個代表全民利益的黨，本黨此次命中正統率國民革命軍北伐，目的就是要解除全民在帝

國主義和軍閥下的痛苦。武漢是帝國主義與軍閥的勢力的中心，也就是全民向壓迫効力奮鬥的戰場。工友們是全民戰線中的主力，所以本黨對於武漢工友所受經濟上政治上的痛苦，尤其關切。以前工友們在帝國主義與軍閥之下，忍無可忍，屢次起來對壓迫階級作經濟上的奮鬥。本黨在武漢的同志，沒有一次不出全力，盡擁護指導的責任。這種過去的事實，想工友都已明白看見了。現在本黨勢力已進展到了長江流域，帝國主義的走狗吳佩孚已經抱頭鼠竄，不能再來壓迫工友了。這是一個工友們解放運動和參加國民革命打倒敵人的時期呵！在這時期中，工友們和本黨，關係更加密切，步驟更須整齊，本黨急須確定保障工友利益的實施方法，工友急須受本黨的指揮。工友要增進自身的生活與地位，當然要自動的起來奮鬥，但在奮鬥的進程中，必須在本黨之下，受本黨的指揮，才不妨害國民革命的進行。工友與本黨，在反動勢力聯合來攻的形勢之下，密合則成，隔離則敗，是一定的道理。工友若不受本黨的指揮，自由行動，結果是被敵方各個擊破，一切希望都歸失敗，工友們

應該知道，知道自身除爲階級利益而奮鬥外，同時是國民革命的職員。在國民革命陣線中，更須認識作戰的意義，受本黨的指揮。現在，在帝國主義卵翼下的一切反動勢力，正聯合着向革命民衆進攻。我們一致團結起來，確立農商學兵聯合戰線。或因指揮不統一，減少了作戰能力，結果是同歸失敗，同受宰割。在這一個重要意義之下，工友們非但不該仇視商人，並且須在可能範圍之內，急謀諒解。此次武漢工友因要求加資，至於罷工，是工友應有的舉動，現在的物價，較八年以前加了三倍，工人所得的工資却還是得八年以前的工資，生活困窮至此，自然有必要，但在此要求工資中，必須有加指揮與組織，才能整齊有效。否則一方自由行動，雙方相持不下，影響本身問題的解決，影響大，更會搖動到國民革命的戰線，根據以上的理由，特將十二分至誠，勸告武漢的友工們，你們要求加薪運動中，須認真國民革命陣線，受本黨的指揮。至於對商人方面已經另有通告，勸他們自動增加工資，趕籌解決方法了。

告武漢商界同胞書

武漢的商界同胞們：中正站在黨的地位上，對你們有一個忠告。中國國民黨是一個代表全民利益的黨。商人們的利益，本黨是當然尊重的，但商人要脫離帝國主義和軍閥壓迫，要生存安全，必須與工人階級合作，參加國民革命，在國民革命戰線中，商人工人，地位相等，生死相依。只就這一點論，商人已有尊重工人意志的必要了。商人所得的贏餘，幾乎全部是工人所贈送的。若只圖自己的豐衣足食，不管工人困苦難連，在人類的同情心與中國的舊道上，也都說不過。所以現在的商人，對於工人急迫的要求，是不該拒絕的，武漢工人所靠着生活的一切物價，比八年前已增加到三倍了，工人所得的工資，却依舊是八年前的工資；這樣，工人們如何過活得來。每月十二元工資，平均每日只四毫，已不夠養活一家了，何況還不到十二元之半數的三分之一呢。這樣，商人們是關心得到，早該不待工人要求，自動增加

工資了。可惜商人沒有想到，發生了此次工人因要求加資不成而罷工的事故。工人在軍閥壓迫之下，受着飢寒，無法申訴；現在他們見軍閥已倒，本黨在武漢已得了實施政策的機會，便提出了加資要求來，這是本黨所不該漠視的。同時，本黨對於調治勞資，鞏固國民革命戰線的責任，斷斷不敢放棄。所以將此十二分至誠，勸告商人：「你們在勞資問題勃發中，應該用十分善意，自動的與工人協定條件，解決糾紛，革除歧視工人的惡習，同作國民革命戰士。」對於工人，已另有勸告，希望商人們注意體察本黨的好意，早早解決工潮，大家好安心樂業。還有一句話，要對商人們說：人民生命財產，本黨與國民政府當然要全力保護的，快要被產的中國，有許多處全靠商人來挽回振作，本黨與國民政府斷乎不會蔑視商人的；希望商人們不要輕信謠言，中了敵人離間國民革命的計謀呀。

總理蒙難紀念告同胞書

距今七年以前。即民國十一年六月十六日，陳炯明稱兵叛變圖攻總統府，總理蒙難兵艦，與叛軍相持五十餘日。中正當時相從危難，親見總理孤危苦鬥，奮不顧身，迄今思之，猶歷歷如昨日事。此役爲本黨革命過程中之頓挫，當納理大無畏精神所啓示，卒肇後此革命之進展始基。可見唯努力革命，爲能支配一切之環境。而總理所謂之最後勝利，必當歸於最後努力者，實爲吾黨同志應永遠遵守之寶訓。值此重要紀念悲愴之餘，顯以所懷爲吾黨同志告，總理在蒙難中表現之精神，其最重要者，爲負責不苟。叛軍圖攻公府之前，有聞陳逆密謀而迭告于總理者；而總理迭不爲動也。及叛軍垂迫公府四圍，已布步哨，若非當時各同志扶掖以行，而總理尤表示守死勿去也。及其移駐軍艦，陳逆一方以砲火相圍攻，一方利用帝國主義者相威逼，自六月十六日起以至於八月十日，無日不在生死呼吸中，而總理鎮定如恆，百折不回，毫無灰心，絕不肯輕棄職守也。此種大無畏精神，固爲同志所當效法。然觀於總理由粵抵滬，發表宣言，所謂義之所在並力以赴，

威力非所畏，危險非所顧，務完成中華民國之建設，俾人民咸蒙福利始盡，則知大勇實基於大仁，惟有重視革命之責任，造次顛沛，不肯須臾放棄，而使此身之成敗安危，有不遑顧及者。守義之誠，負責之篤，尤爲永久不刊之規範矣。窃嘗忠之，今日革命勢力之擴展，較之 納理蒙難廣州時代所云憑藉之廣，實已不啻百倍。然主義未行，統一未固，民生之痛苦未解除，民族之平等未實現，而叛黨叛日之徒，與軍閥官僚，共黨政客，及各種反動勢力，聯成一線，其倒行逆施，以謀反革命者，亦未有如今日之甚也。此時一有弛懈，不獨前功盡隳，且將陷我民族於萬劫不復，後死責任之重大，更非言語可以形容。 總理在世，吾人之奮鬥，猶有所秉承，今既 總理一逝而不可進攀，吾人雖兢兢業業，一致奮勉，猶恐不及。若對於革命者，負責力行之精神，爲後知後覺所能學步者，而有不克踐履，則革命民衆之要求於 總理遺留之大任，將雖爲負荷而保障之乎？中正自致力革命以來，屢以同志之督責，勉膺黨國之大任，常覺疚戾孔多，無日不思引退而補過。三次代表大會時，

曾詳明於前，及視師武漢，復披灑愚誠，期於軍事告終，總理奉安以後，解職休養，以圖效力於將來。而國內戰爭，又不旋踵而起，黨國危機，紛乘未已，統一基礎，動搖時慮，中正誠不難顧踐前言，及時乞退。然內省革命之職責，追懷總理之提命，輒又不禁繞室彷徨，苦思冥索，終以國家統一，未臻鞏固之時，非吾人拖泥小節，放棄職責之會，總理昔日，在粵蒙難，猶不自惜寶貴之軀，中正何人，敢私即踵。總理論吾人以革命，應不談成敗，不畏困難。中正何人，敢疑避謗，是用取消辭意，追隨中央，繼續自效，凡此出處之決定，悉本革命之立場。今敢坦率陳達於諸同志之前，亦期無忘。總理負責之精神。願吾同志，一致以繼承自勉也。吾同志當知今日革命最嚴重，最危難之時期，而民生困難已達極點。惟望確立統一之基礎，方可保障革命之實現，而其道厥在吾同志各盡所能各專其事，努力負責，以聽命於黨國。凡恬退以鳴孤高，因循以示遜讓，均非所以應革命之需要，抑亦無以對畢生奮鬥之總理。「義之所在，並力赴之，」必完成國家之建設，人民均蒙

福利，而後吾人之責任始盡。援相規相助之義，不辭爲吾黨同志反覆陳述，期共勉之。

出發剿匪前告全國將士書

中正此次赴贛剿共，臨行之前，國恥黨仇，萬感交集，對我全體將士，公私急切，想望情殷，更有不能已於言者也。慨自革命未成，赤禍方殷，中央依國民會議之決議，應全國民意之要求，已矢最大之決心，誓集全國之心力，弭此民族巨患，以竟革命成功，中正秉命黨國，督率軍旅，深惟國家安危之頃，正我袍澤自命之秋，特抒悃忱，以相勗勉。凡我袍澤，自必同仇敵愾，滅此朝食，以盡我革命軍人報黨國之天職也。中正以爲吾全國軍人之在今日，應有屹然不搖之決心，方能膺此時代艱鉅之使命。下列二義，必須明認篤信：一曰戒除內戰，保障統一。蓋國家今日克有此統一之局面，實犧牲我無數將士先烈之碧血所造成。吾人甫定茲志，憇寺初息，

念先烈死事之悲慘，與戰地同胞之苦痛，當以全力保障國家之統一與和平，澈底爲民衆解除痛苦，故今日國家已編定之軍隊，宜竭全力以剿匪，舍此以外，決不在國境之內。以軍隊與軍隊作戰，蹈同室操戈自相殘殺之譏，徒爲赤匪造成機會，以貽民族無窮之禍根，此中央所以不顧一切，決定以殲滅赤匪爲唯一之急務。中正願我全體將士，有深刻之認誡者一也。二曰剿滅赤匪，安全社會。國民會議曾有決議，凡剿匪得力部隊，國家應特加愛護，優予保障。我將士苟剿匪有功，當然得人民之敬愛，而就中國國防需要，與實際國勢論之，已經國家編定之軍隊，政府惟恐其培養充實之不及，又何有遣散之可言。中國今日，實不患貧困，而獨患內亂，實不患財政之充裕，而獨患國家之不統一，與地方秩序之不安定。以中國區域之廣，國防之大，人民之衆，富源之厚，現有軍額，決不能謂爲過多。苟能政事入軌，國力充裕，現支軍費，豈但無須減少，且當逐漸增加。今日之不察事實而倡言裁減軍隊之論者，或製造編遣之謠諑，使我軍心不安者，非特無革命常識，而且無國家觀念

。苟不喪心病狂，何至於此！凡吾革命軍人，固深明此義，自不爲所欺惑。中央斟酌國情，權衡需要，亦既明定軍政大計，認爲現有軍隊，決無須乎裁遣，而我全國將士，旣矢以身許國之誠，卽應終身以十城自勉。此中正敢負責以告全國將士者二也。明乎以上二義，我全國將士，應知今日革命軍人之處境，如能以國家與民族爲前提者，則不患無以自存，而祇患無以自效。民族最大之禍患，旣爲萬惡之赤匪，則我革命愛國之軍人，自均應引撲滅赤匪爲己任，凡受命擔任剿匪之軍隊，固宜以一當，百以十當千，卽其他非直接擔任剿匪責任者，亦應安心整理，加緊訓練，綏輯地方，恢復秩序，使剿匪軍隊，得以專一於任務，而無後顧之憂。抑又不僅現役軍人而已，凡昔曾參加革命，而中道攜離之軍人，誠能於此民族存亡危急之秋，認明大義，不爲反動所惑，不爲赤匪張目，扶持國家元氣，助成剿匪使命，則中正他日必將呈報中央，寬其旣往之過誤，俾仍爲國家之干城。吾人置身戎行，應有愛國之赤誠，武士之血性，豈能任赤匪脣贊，搖我國族，此又我軍人應共存之自

覺也。夫惟吾軍人有衛國之天職，故禍國害民之反動份子，常欲得吾軍人而甘心，——

中傷誘惑，機險百出，若非篤信主義，絕對服從中央之指揮，當不能自免於危機。試觀過去叛變，卑污政客，何次不以吾軍人爲工具，當其結果，彼輩感暫逞權位利益於一時，而我被誘之軍人，則永被天下之侈笑。且歷次事例，凡離開黨國附反動者，無不滅亡，擁護中央，堅苦奮鬥者，無不成功。中正每念及此，常爲吾袍澤惶惶於深閑失足之危，而決不惜此命，永爲吾革命軍人光榮歷史之保障。最近反動氣勢，又趨囂張，爲匪張目，如中瘋狂，對於中正，諱之以擁兵自重，舐之爲軍人獨裁，毀斥百端，有如毒矢雨集。中正百戰餘生，飽經憂患，尚有何求。如爲個人計，豈不以自効下野爲得策，今茲所以含詬忍辱，未敢言去者，徒以國恥未雪，主義未行，先烈之血未乾，總理之遺志未成。誠念革命爲責任，而非權利，斷不能放棄國家民族之責任。亦深信今日中正苟因小不忍而中反動派之毒計，以一退自得，則此後將士之流連，國民之困苦，必十倍於今時。國族滅亡。不僅吾人生無容足之

地；將士先烈，且亦死無理骨之所。中正深念 總理付託之重，昔日先烈與陣亡將士死後之慘酷，即使更有十百倍於今日之侮辱壓迫。中正亦唯有甘之如飴。一息尚存，決不忍輕棄職責使我全國袍澤，一無保障革命大業，因而中斷也，中正行將出發鄂贛，督率各軍圍剿赤匪信賴 總理之威靈人民之助力，諸將士之忠誠戮力，必能於最短期間，清除匪禍，奠安國族。幸而完此素願，當決解甲歸田，表我心跡。然軍人以身許國，不能成功。誓當成仁。苟中正因此捨命疆場，克隨 總理及諸先烈將士於地下，則對我全國袍澤惟望始終認定中正所指之光明大路，永不爲反動政客作工具，使我全國袍澤，自相殘殺。尤望吾袍澤，對剿滅赤匪，誓死奮鬥，繼續中正之遺志，爲先烈爭正氣，爲民族除大害，以表示我中國革命軍人之真精神於世界。凡此披肝瀝膽之言，不欲爲外人道，亦不足爲外人道，吾爲對於死生患難多年相共之全體將士，懇切叮囑，我諸將士，視此爲長官之訓示也可；爲家人之兄弟之詔告也可；卽視爲中正預留之遺囑也亦無不可。捨身報國之死無他，唯吾全國之將士

，咸相與身體而力行之。

告剿匪軍官書

忠勇的軍官同志們：剿滅赤匪，爲全國民意一致的要求，現在中央已依照國民會議，鄭重的決議，下最大的決心，努力于最短期間，一鼓殲滅，以解救目前被匪蹂躪壓迫的民衆，消滅中國民族生存發展之障礙。諸位同志是國家的干城，是人民的先鋒，在此關係於國家安危和民族生存的剿赤軍事進行中，必須敵愾同仇，誓死奮鬥，而尤須明切的認識與瞭解下列二點：（一）獻身於黨國，以表示我革命軍人的真精神。萬惡的赤匪，是我們誓不兩立的敵人，赤匪的力量膨脹一分，我們的生機便斷喪一分；所以赤匪的存在蔓延，和我們革命軍人的生存，兩者決不相容。我忠勇的將士，既然以身許國，就必須以撲滅赤匪爲自己唯一的職責，以救國家民族者而自救；在軍事進展的時候，決不能存一毫保存實力的私心，逡巡遲疑，致使赤匪日益

猖獗。因為赤僥倖苟囂張無已，我們個人的生命，尙且無以自保，實力又安所用？何況我們以一當百，以十當千，去剿除流寇式的赤匪，勝利必然屬於我們卽或偶有損失，政府自必適應國家的需要，力求補充，而對於努力的同志，並將予以特殊的褒獎，和不次的拔擢。單者易折，衆則難摧，這是一個很淺顯的道理。赤匪雖狡，祇須我們參加剿赤的軍隊，能夠同心合力，彼此互助之效必不難在最短期內，將他消滅淨盡。假使我們人自爲戰，甲軍進而乙軍袖手旁觀，不但甲軍因勢孤而失機，且將使乙軍受連帶的影響，而同遭挫折。所以這一次剿赤，必須屏除隔岸觀火的態度，要各友軍同生死，共榮辱大家嚴密團結一致並進，同時向赤匪進攻，然後才能收羣策羣力的效果，消滅赤匪於俄頃，而救國家民族於頗危。以上二點，和我們這次剿赤戰爭的成敗利鈍有極大的關係。各同志已往北伐討逆諸役惡戰苦鬥尙能博得百戰百勝的光榮，似此區區數萬的流寇，若一任豕突狼奔，害家害國，豈不是我們革命軍人的恥辱？現在蔣總司令已經親赴前方，躬冒矢石，指揮督剿，與一般士卒，

同嘗甘苦！希望諸同志必須上體總司令大無畏的犧牲精神，下副全國國民殷殷的期望，以最後的決心，為最大的努力，消滅赤匪，綏靖地方，那才是革命軍人無上的光榮，那才可以使全國國民愛戴我革命軍人，永久而勿替。

告區匪民衆書

親愛的民衆們，你們在匪區內，已經受夠了赤匪的蹂躪。赤手空拳的民衆，自然無力抵抗赤匪的橫暴，只好讓他焚殺劫掠，在朝不保夕的慘狀下，忍泣吞聲，過非人的生活！縱使有些隨聲附和的民衆，然而多半是受其脅迫，有的是爲着勢孤力薄，不能抗拒，有的是爲着無衣無食只好屈從，決不是甘心從匪，這種情形，政府已十分了解，對於安分守己的良民，固然憐憫他們的苦況，對於被迫從匪的民衆，也充分的予以同情。我們知道，赤匪一天不剪滅，匪區民衆的痛苦，決不能解除。現在中央以最大的決心雄厚的兵力，期於最短期間，澈底撲滅赤匪，要從水深火熱

中，把你們拯救出來，使你們能永遠安居樂業，同時你們也應該在匪區內，自動的嚴密組織起來，以便剿匪軍隊進攻時，好作國軍的內應。萬一你們沒有能力機會去組織，也應該趕快逃出匪區，將赤匪的情形，報告國軍，作國軍的響導。這是你們的生死關頭，你們要各自努力，假若你們不趕快覺悟，一旦匪區攻破，良莠難分，玉石俱焚。那就後悔也來不及了。匪區的民衆們！歷史的事實告訴我們，盜賊的結果總是歸於滅亡，你們切不可再爲邪說所煽動，爲暴力所脅制，疑慮反側，因循自誤。你們唯一的生機，只有要求中央軍隊，迅速肅清萬惡的赤匪，你們唯一自救的方法，就是援助中央軍隊，克服赤匪所盤踞的地方。

告湖北水災被難同胞書

中正入贛督師，兩月於茲，抱殺身成仁之志，期於最短期間撲滅赤匪，卒賴我總理在天之靈，諸將士報國之殷，義師所至，匪膽爲喪，匪巢盡破，斬獲無算；

刻正督令前綫各軍，窮追搜剿，不久必能澈底消滅也。乃不幸赤饑將熄，天災又臨，大江南北，洪水氾濫，禍事之慘，災情之重，亘古未有！中正聞耗，五內如焚；乃奉政府急命，兼程來漢謹掬誠摯之意，慰問我數百萬被難同胞。抵漢之日，目擊心傷，每睹慘況，悲哀怛惻，不知所懷。竊念我鄂省同胞，於屢受軍閥叛逆與赤匪相交蹂躪之餘，復來此空前未有之奇災，同胞何辜，遭此浩劫，中正無狀，尤深負疚。政府今日惟一之急務，爲救濟災民與消滅赤匪。以安定我國家與社會，本此毅勇之決心，爲謀迅速之救濟，故已籌撥鉅款，指派專員，馳赴各地，積極施賑，同時正多方籌劃，以謀根本救濟之方。須知此次水災之奇重，不僅影響長江人民之生計，實關係中華民族整個之生存！吾人能迅速恢復災後之社會，即能維護民族前途之生機。故政府必竭其全力，督之災民負救濟與保護之責。我被難同胞，亦應共體斯意，嚴守秩序，鎮定心神，以應付此嚴重環境；毋爲奸人邪言所惑，毋爲宵小詭計所乘，聽受賑濟人員之指導，遵從管理人員之指揮，維持社會秩序之安靖，方足使各項工

作，順利進行，解此厄運，登諸衽席。更望全國同胞，通力合作，本人類互助之義，懷救災恤憐之德，解衣推食，救人救己，持之以剛毅之志，率之以赴義之勇，與洪水搏鬪，以挽此浩大劫運。人力勝天，毋懈毋怠，則天災國難之來，吾人必能戰勝一切也。謹以血誠，爲吾被災同胞切告之。

告全國國民書 慶年十二月十六日

蔣中正

此次抗戰開始迄今，我前線將士傷亡總數已達三十萬以上，人民生命財產之損失更不可以數計，犧牲之重，實爲中國有史以來抗禦外侮之所罕覩。中正身爲統帥，使國家人民蒙此鉅大犧牲，責任所在，無可旁貸，中心痛苦，實十萬倍于已死將士與民衆，一息尚存，唯有捐廢責踵，未以貫澈抗戰到底之主旨，求得國家民族最後之勝利，以報黨國，以慰同胞；敵人侵畧中國，本有二途，一日鯨吞，一日蠶食；今者逞其暴力，陷我南京，繼此必益張兇威，遂行其整個征服中國之野心，對於中

國爲鯨吞而非蠶食已由事實證明。就中國本身論之，則所畏不在鯨吞而在蠶食。誠以鯨吞之禍顯而易見，蠶食之禍緩而難察，敵苟持慢性之蠶食政策以亡我，浸潤侵蝕於不知不覺之間，則難保不存因循苟且之心，乏其敵愾同仇之義，驯至被其次第宰割而已。今則大禍當前，不容反顧，故爲抗戰全局策最後之勝敗，今日形勢，毋寧謂於我爲有利，且中國持久抗戰其最後決勝之中心不但不在南京抑且不在各大都市而實寄於全國之鄉村與廣大強固之民心；我全國同胞誠能曉然於敵人之鯨吞無可倅免，父告其子，兄勉其弟，人人敵愾，步步設防，則四千萬方里國土以內，到處皆可造成有形無形之堅強壁壘，以制敵之死命；故我全國同胞在今日形勢之下，不當徒顧慮一時之勝負，而當澈底認識抗戰到底之意義，與堅決抱定最後勝利之信心，茲爲我同胞約舉其要義如下：

(二) 此次抗戰爲國民革命過程中必經之途徑，中國欲外求獨立，內求生存，解决全民族之束縛，完成新國家之建設，終不能不經此艱難奮鬥之一役，故對日抗戰

，乃主義與強權暴力帝國主義之戰爭，亦即被侵畧民族對侵畧者爭取獨立生存之戰爭，與通常國際間均力敵之國家相互戰爭大異其趣；故抗戰之始，非不知我之武器軍備一切物質力量都不如人，而我之革命精神終不當以此爲之屈撓，考之各國之先例，凡革命建國之大業，本非旦夕所可期，所經之險阻愈多，則所獲之勝利亦愈大；惟賴我革命精神，無所撓屈，再接再厲，愈挫愈奮，則障礙摧殘之日，即最後勝利之時：敵人此次侵畧中國，其最大目的固不僅欲占我人民，滅我文化，而尤在消滅我三民主義與革命之精神。但使我革命精神一日不滅，即我國家民族亦一日不亡，且今日所遭之挫折尚未達到艱危之極度，若遂自行退屈，則精神一弛，國隨以亡，奴隸牛馬之辱有十百於今日戰爭之痛苦而不止者；全國同胞須知任何國家，欲解除壓迫完成革命，決非少量代價所可希冀，此日多忍痛一分，將來成功亦多增一分，吾人爲國家民族與世世子孫計，犧牲雖鉅，無可避亦無可辭，所謂爲澈底認識抗戰到底之意義此也。

(二)既明革命過程中之中國當以抗戰到底爲本務，則目前形勢無論如何轉變唯有向

前邁進，萬無中途屈服之理；蓋抗戰雖不能必勝，而屈服即自促滅亡，與屈服而亡，毋寧抗戰而敗，戰敗終有轉敗爲勝之時，滅亡永無復興之望，國家獨立之人格一墮，敵人宰割之方法愈酷，萬劫不復，即永陷於沉淪，况戰爭戰敗之關鍵常繫於主動被動成分之多寡；此次抗戰綿至五月，敵方最初企圖實欲不戰而屈我，我方所以待敵者始終爲戰而不屈，不屈則敵之目的終不能達，敵愈深入，將愈陷於被動之地位，敵如必欲全佔我四千萬方里之土地，宰制我四萬萬之人民，所需兵力當爲幾何，誠使我全國同胞不屈不撓，前仆後繼，隨時隨地皆能發動堅強之抵抗力，敵之武力終有窮時，最後勝利，必屬於我，所謂當堅決抱定抗戰之信心者有也。

(三)日本侵畧中國實爲其侵畧世界之開始，中國自抗戰之初，揭櫧二義，爲民族生存獨立而戰，同時即爲國際和平主義而戰，數月以來，雖國際之裁制尚未充份

發展，而合理之是非固已太白於天下，吾人對於此種偉大使命，既已爆然承當，則不問國際形勢前途如何，必當盡其在我，初必遁形失望，尤不可稍存依賴，但使世界正義不滅亡，則吾人目的必有達到之一日，任重道遠，不容少懈，此尤全國同胞所宜深念者也。中正受命黨國，有進無退，此當存亡呼吸之際，願與我同胞共勉之。（廿七年元月廿五日）

